
工程编号：2017-440300-47-03-08878313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零星工程（标段二）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资信标）

投标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5 月 20 日

目 录

一、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2
二、类似工程业绩	5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107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147
五、企业综合实力	182
六、其他	272

一、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1、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注：投标人需根据要求在后续格式中依次提交证明资料（此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直接传 word 或 PDF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曾晓亮
注册资本	6314.6067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74 人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2022-2024）应收账款、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净利润	2022 年：应收账款：56364 万元，营业收入：138109 万元，净利润：3665 万元，资产负债率：57.64 % 2023 年：应收账款：68015 万元，营业收入：143896 万元，净利润：3656 万元，资产负债率：63.14% 2024 年：应收账款：72623 万元，营业收入：117867 万元，净利润：3100 万元，资产负债率：61.00% 平均值：应收账款：65667 万元，营业收入：133290 万元，净利润：3474 万元，资产负债率：60.51%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2-2024）纳税额	2022 年：2567 万元 2023 年：3490 万元 2024 年：3355 万元 平均值：3137 万元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企业业绩： 1、【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合同金额：1044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1 月 2、【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招联大厦消防工程，合同金额：402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5 月 3、【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872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5 月		

	<p>4、【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合同金额：545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4 月</p> <p>5、【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合同金额：466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9 月</p> <p>6、【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机电安装工程，合同金额：1585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 月</p> <p>7、【项目建设地址：惠州市】项目名称：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工程，合同金额：684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p> <p>8、【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水电、消防、暖通工程，合同金额：416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4 月</p> <p>9、【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标段四），合同金额：430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9 月</p> <p>10、【项目建设地址：珠海市】项目名称：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机电工程，合同金额：182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p>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p>	<p>项目经理姓名：杨世杰</p> <p>学历：专科</p> <p>职称：副高</p> <p>工作年限：35 年</p> <p>执业资质证书：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p> <p>项目经理业绩：</p> <p>1、【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传音智汇广场项目消防工程，合同金额：256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p> <p>2、【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分包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合同金额：229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14 年 10 月</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提供项目团队人员 情况	项目团队总人数（含项目经理）共有：8人							
	其中，硕士：0人，本科：4人，本科以下：4人							
	高级工程师：2人，中级工程师：1人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 (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技术证书	备注
	1	项目经理	杨世杰	35	专科/给水排水 工程	高级工程师/施 工管理	一级建造师	
	2	生产经理	陈如平	21	专科/制冷空调 与技术	助理工程师/制 冷空调与技术	/	
	3	商务经理	高丽娜	21	本科/建筑环境 与设备工程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建[造]14224400013150	
	4	安全经理	朱学源	12	本科/车辆工程	/	/	
	5	质量经理	曹勇	26	专科/有机化学	工程师/建筑电 气	/	
6	技术总工	黄春生	27	本科/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给 排水工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 1442022202300667		
7	设计经理	孙云超	9	专科/建筑工程 技术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 2442021202129872		
8	劳资专管员	赵薇薇	21	本科/汉语言文 学	/	/		

二、类似工程业绩目录

二、类似工程业绩目录.....	6
1、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6
2、业绩证明材料—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7
3、业绩证明材料—招联大厦消防工程.....	19
4、业绩证明材料—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26
5、业绩证明材料—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50
6、业绩证明材料—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64
7、业绩证明材料—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机电安装工程.....	80
8、业绩证明材料—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工程.....	85
9、业绩证明材料—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水电、消防、暖通工程.....	91
10、业绩证明材料—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标段四）.....	98
11、业绩证明材料—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机电工程.....	103

二、类似工程业绩目录

1、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1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	10440	2022年11月
2	招联大厦消防工程	深圳市	4020	2021年5月
3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	8722	2023年5月
4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广州市	5454	2024年4月
5	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	4666	2023年9月
6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机电安装工程	深圳市	15854	2022年1月
7	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工程	惠州市	6840	2021年12月
8	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水电、消防、暖通工程	深圳市	4161	2023年4月
9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标段四）	广州市	4301	2021年9月
10	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机电工程	珠海市	1823	2023年11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2、业绩证明材料—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7-440300-47-03-088783002001

标段名称：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建设单位：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0440.640686万元

中标工期：837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程岳飞



本工程于 2022-07-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25

查验码：953795531211457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正本

合同编号: A049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 共三册)

行 →

雇 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建 人: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 筑 师: Foster + Partners
国内配合设计院: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工 料 测 量 师: 凯谛思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SH-534/S12198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于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二日

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雇主/业主/建设单位/发包人”），其法定注册地址设于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建人”），其法定注册地址设于 河北省固安县京开路西侧三号路北侧一号；

与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承包人”），其法定注册地址设于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签订。

鉴于：

- A 雇主愿将名称为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交由承包商实施，并已接受由承包商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深化设计（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交付施工/竣工图、供应、运送一切有关设备/材料及配件至工地现场，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及修补其任何缺陷、竣工验收及备案、交付等所收取的报酬金额。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 B 承包商已明确知悉：雇主已将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委托代建人实施代建，管理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报建、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等工作，协助雇主进行成本管理、资金管理。代建人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报批报建管理、设计管理、工程管理（包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形象、信息化管理等所有内容）、技术与创新管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成本及资金管理、档案与信息管理和BIM管理、工程验收及备案、结算管理等代建工程范围内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全部工作。承包商已认真查阅、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接受雇主及代建人的管理。
- C 承包商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雇主、代建人、总承包商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其他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雇主、代建人、及承包商叁方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和措辞的含义应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应互为阅读和解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排列在先者优先于排列在后）：
 - a) 本合同协议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往来函件；
 - d) 投标函；
 - e) 合同专用条件及附录；
 - f) 合同通用条件；
 - g) 工程规范及附录；
 - h) 合同图纸；
 - i) 工程量清单；
 - j) 投标须知；
 - k) 附录。

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作为对合同解释的优先次序。承包商应按工程规范及图纸施工，但如发现工程规范及图纸部分之规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有差异时，则应采用较严格及较高之标准。若合同文件内工程标准有不一致时，一切都应以较高之标准执行。对于何者为较高标准，雇主的决定为最终决定。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3. 项目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工程名称：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项目地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西侧，白石四道、地铁 9 号线/地铁 11 号线南侧，滨海大道北侧。

项目规模： 项目包含 DU03-04（北地块）和 DU03-05（南地块）两个地块。规划总占地面积 35,576 m²（其中南北两个地块建设用地面积合计 33,826 m²，道路用地面积 1,750 m²），总建筑面积约 48.05 万 m²，计划打造集办公、商业、酒店、文化设施等多种业态为一体的综合体项目。

本项目为超高层公共建筑，其中北地块 1 栋主塔楼建筑高度约为 387.45m；南地块 2 栋一单元、3 栋一单元建筑高度约为 104.6m，2 栋二单元、3 栋二单元建筑高度约为 80m；另有若干裙房。地下室拟设五层，功能含地下商业、车库、设备用房及银行专用功能。地下商业空间与地铁 9 号线/11 号线红树湾南站 A 出口站厅层直接连通。地下室设地下连接通道与东、西地块地下室直接连通，南地块设有空中连廊与相邻地块连通。

合同范围： -

- 1) 消防电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余压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极早期空气采样系统、消防电话系统、消防设备自带的控制柜/启动柜等）；消防水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消防水炮系统、泡沫水喷淋系统、灭火器装置等）；消防控制室的装修、照明；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卷帘系统等；（具体详见甲部措施项目、乙部技术要求、附录一工作界面划分表）。
- 2) 办理政府部门的审批手续，从而保证取得政府部门的相关许可证、报批及验收通过。
- 3) 合同范围内的施工方案编制及所需的深化设计。
- 4) 根据工程规范及附录约定的措施项目内容。
- 5) 完成所有区域一次消防整体调试、报验和验收，完成自用办公区、自用餐厅、自用厨房、酒店、自用文化及自用商业二次消防图纸报审、工程施工、政府报验和验收。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 6) 负责第三方检测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消防合同范围内系统、防排烟系统等，并负责拿到第三方检测报告。
- 7) 交付经政府相关部门、雇主、代建人及监理确认的竣工资料等。
- 8) 提供缺陷通知期限内的维修。
- 9) 工程师发出的其他指令所需的任何工作。

以上所述工程范围及介绍只是概括的，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承包商应充分研究合同文件，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规范及附录(甲部措施项目及乙部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承包商已充分了解本工程之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包括但不限于工地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土质、三通一平、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成工程、正在施工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其它任何情况，确认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承包商须承担因工地现场情况影响本工程施工之所有风险。雇主保留调整合同范围、增减工程的权利，承包商应无条件接受。

承包商保证遵守合同的各项规定，设计/深化设计（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4. 合同金额

雇主特此立约向承包商保证将按本合同约定向承包商支付 **人民币壹亿零肆佰肆拾万陆仟肆佰零陆元捌角陆分 (RMB104,406,406.86)** 的合同金额或合同调整金额，以作为承包商对本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竣工、验收、备案、交付、修补缺陷等工作的报酬。

除税价（元）	增值税（元）	含税价（元）
95,785,694.36	8,620,712.50	104,406,406.86
	税率为： 9 %	

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暂定数量，以实际施工图及工程师指令或签证等内容为依据按实结算。合同金额将会根据该重新计量而相应改变。承包商不可因暂定数量与实际数量的差别而索赔任何其它费用或提出任何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损失的利润、措施项目费及其它类似费用或延长合同工期。

工程量清单中单价为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其它直接及间接费用、临时设施费、现场经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环保及文明施工增加费、风险费、冬雨季施工费、窝工费、交叉施工配合费、技术措施费、保险费、仓储、运输、进口材料关税、治安、消防、安全、地下室及高空作业之降效费、垂直运输费、承包商认为满足工期所需的赶工费、任何消耗性物料、国家及市政部门规定应交纳的任何收费、民扰及扰民费、测试费、成品保护、技术培训、完成施工图的深化设计、调试、质保期的保养保修及所需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售后服务、办理开工备案、检测检验合格、政府部门验收等。除增值税可根据国家税收政策按实调整及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如：专用条件附录 - 材料价格调整办法、专用条件 S13 等的约定）外，合同金额不会因为劳动力、机械、材料及设备的价格、政府收费、货币兑换率等作出任何调整。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书 (续上)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雇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建人: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姓 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姓 名: _____)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10001686XA

纳税识别号: 91310000132414600T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招商银行大厦

地址: 河北省固安县京开路西侧三号
路北侧一号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总行营业部

账号: 813180131510001

承包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姓 名: _____)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1921776786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600000765

SH534/Contract/01.S12198-AG-协议书/LMH1:KW:XCL:zf11

- AG/15 -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南建消验字（2025）第 0194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1686XA）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申请招商银行总部大厦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白石四路与红树湾二路交汇处）消防验收（回执编号：C16A00022511200001）。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白石四路与红树湾二街交汇处，总建筑面积 474436.69 平方米，由地下室、裙房、编号为 1 栋的一栋超高层塔楼、编号为 2 栋一单元、2 栋二单元、3 栋一单元、3 栋二单元的 4 栋高层塔楼组成，建筑层数及主要使用功能如下：地下室 5 层（地下一层局部设有夹层），地下五层至地下三层为车库（地下三层局部设置充电车位）及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商业（含餐饮）、食堂、厨房、大堂、车库及发电机房等设备用房，地下一层（东北角设置一处与地铁连通道，东侧预留一处与地铁连通口，西侧预留两处与中信地块连通口）为商业（含餐饮）、办公大堂、城市公共通道、下沉广场、车库（属 I 类汽车库）及消防水泵房、发电机房等设备用房，地下一层局部夹层为非机动车库、楼扶梯转换通道。1 栋地上 75 层，建筑高度 387.45 米，首层为办公大堂、消防控制室，二层以上均为办公（其中第八、十九、二十九、四十、五十、六十一、六十九层为避难层，六十二至六十三层为体育场馆，七十三层局部有备餐间）；2 栋裙房 4 层（含一层夹层及 5.05 米标高夹层），首层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南建消验字（2025）第 0194 号

为商业（含餐饮）、商业多功能厅、办公大堂（扩大前室）、酒店大堂（扩大前室）、文化大堂、消防分控室，一层夹层为固定窗转换夹层，5.05 米标高夹层为静压舱，二层为商业（含餐饮）、文化大堂、办公大堂上空，文化大堂上空，商业多功能厅上空，三层为商业、文化（深湾剧场）、文化（行史馆）、文化（金融博物馆），四层为商业（食堂餐厅）、厨房、酒店（空中大堂）、酒店（多功能厅）、厨房；2 栋一单元地上 21 层，建筑高度 97.70 米，五层为商业，六至十九层为办公，二十至二十一为设备房；2 栋二单元地上 18 层，建筑高度 75.8 米，五层为酒店配套，六至十六层为客房，十七至十八层为设备房；3 栋裙房 4 层（含一层夹层及 5.05 米标高夹层），一层为商业（部分含餐饮）、办公大堂（扩大前室）、文化驿站、文化（休闲区）地下商业中庭上空、消防控制室，一层夹层为固定窗转换夹层，5.05 米标高夹层为静压舱，二层为商业、商业中庭上空、办公大堂上空，三至四层为文化设施（博物馆）、商业中庭上空；3 栋一单元地上 21 层，建筑高度 97.70 米，五层为商业（餐饮），六至十九层为办公，二十至二十一为设备房；3 栋二单元地上 16 层，建筑高度为 76.05 米，五层为商业（餐饮），六至十四层为办公，十五至十六层为设备房。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含消防卷盘）、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含防火分隔水幕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应急疏散照明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该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已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审查意见书文号：深建消审字[2022]第 0554 号、深建消审字[2024]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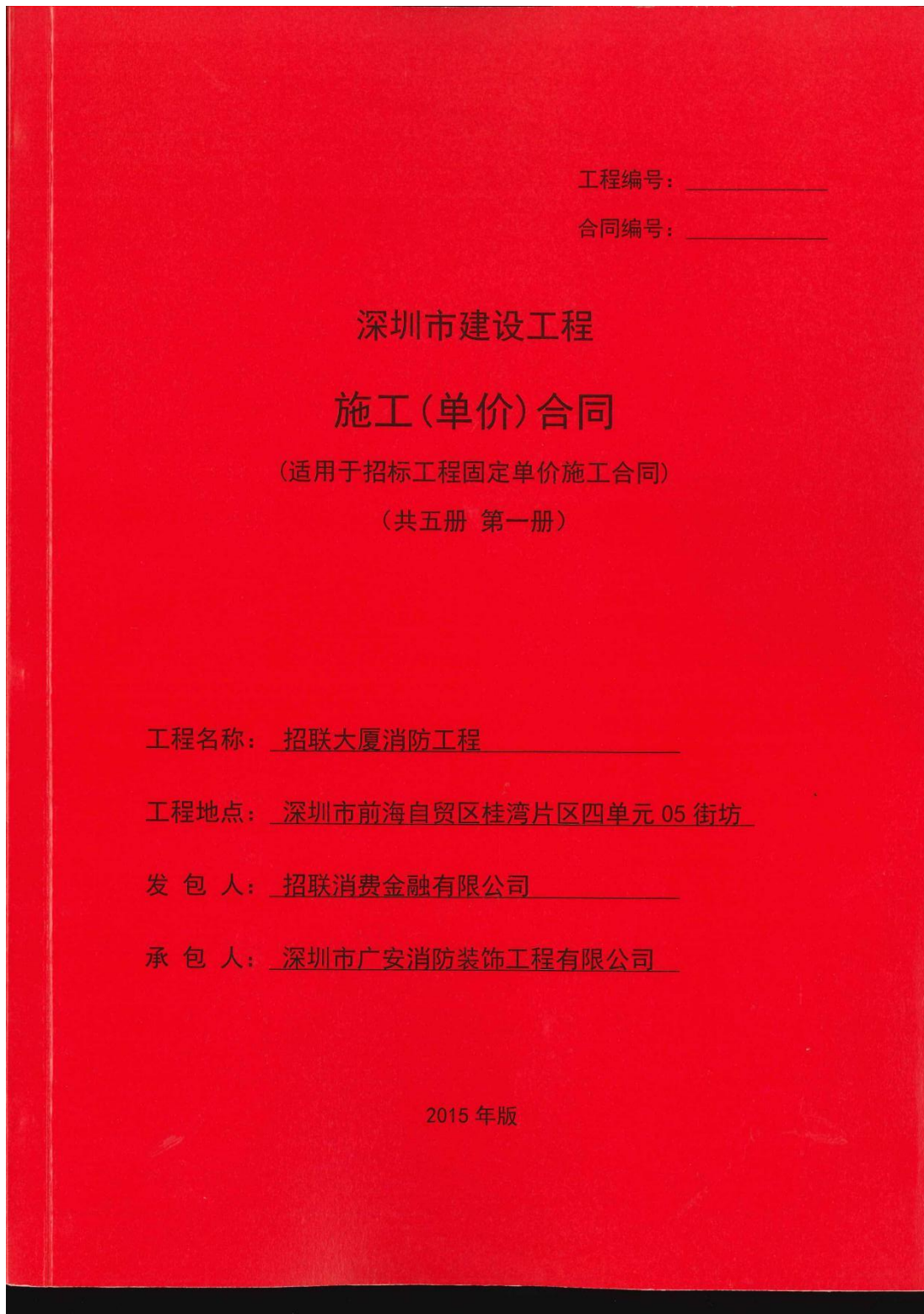
深南建消验字（2025）第 0194 号
第 0165 号、深南建消审字[2025]第 0144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3、业绩证明材料—招联大厦消防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招联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招联大厦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自贸区桂湾片区四单元 05 街坊(梦海大道与桂湾三路交叉口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1、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2、土地利用要求: 1) 主体建筑物的性质为: 办公、商业; 2) 建设用地面积 7154.55 平方米, 建筑容积率: ≤ 10.48 , 建筑覆盖率: $\leq 50\%$; 3) 建筑高度或层数: ≤ 180 米, 地下 5 层、地上 39 层; 4) 计入容积率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75000 平方米(地上), 其中办公(含物业管理用房等)面积 70000 平方米、商业面积 5000 平方米。另有地下商业面积 35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估计为 30000 平方米左右。3、本宗地的建筑物应达到国家三星级绿色建筑标准或同等国际绿色建筑标准。4、其他应满足《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及其他规范要求。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企业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防排烟系统、消火栓与自动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大空间标准型自动水炮灭火系统、建筑灭火器、防火卷帘及控制系统、消防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联动控制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应急广播兼背景音乐系统、楼梯余压监测系统、UPS 电源、消防工程范围内的线缆及布线等以及工程报建、调试、委托第三方消防设施检测、验收等。须按照设计图纸所示、议标书文件和技术规格说明书内所载述的要求, 提供消防系统装置的供应、安装、调试、操作及维修等各项要求。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行业惯例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零贰拾万零柒仟伍佰陆拾壹元贰角（¥ 40207561.2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壹仟零贰拾陆元零捌分（¥ 471026.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玖万捌仟零叁拾肆元陆角（¥ 4398034.6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及签字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招联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26650441X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3298060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科技园支行

账号：755923891010666

承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28796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账号：39010188000184433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南建消验字〔2024〕第 0156 号

招联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650441X）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申请招联大厦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 5 街坊）消防验收（回执编号：C16A00022411120001）。

本次申报招联大厦新建工程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 5 街坊，高度 180.8 米，由 5 层地下室、39 层塔楼组成，占地 7154.4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11346.81 平方米，其中地下五层至地下二层使用性质为停车库、设备房，地下一层使用性质为商业、24 小时开放通道、餐饮，首层使用性质为办公、商业、餐饮，二至三层使用性质为商业、餐饮，四层使用性质为餐饮，五层及以上各层使用性质为办公（十、十九、二十八为避难层）；整体属 A 类建筑。

本次申报装修范围地下五层至地下三层电梯厅、前室、楼梯间；地下二层厨房后勤、电梯厅、前室、楼梯间；地下一层商业公区、电梯厅、前室、楼梯间、卫生间；一层大堂、电梯厅、合用前室、楼梯间、走道；二层电梯厅、合用前室、楼梯间；三层商业公区、卫生间、电梯厅、合用前室、楼梯间；四层至九层、十一层至十八层及三十二层至三十九层整层（除管井、设备房）；二十层至三十一层电梯厅、卫生间、楼间合用前室。总装修面积为 43000 平方米。顶棚为轻钢龙骨石膏板、无机涂料、铝板、不锈钢、铝扣板；墙面为石材、无机涂料、瓷砖、金属板、铝板、不锈钢、木饰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南建消验字〔2024〕第 0156 号
面；地面为石材、瓷砖、地毯、木地板；隔断为抗倍特板。已取得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建消审字〔2020〕第
0492 号、深建消审字〔2023〕第 0353 号）。

工程设置有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室内外
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
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对《特殊建设工程
消防验收意见书》（深南建消验字〔2024〕第 0141 号）存在的问
题进行复验收，存在的问题均予以整改，结论如下：

合格。



4、业绩证明材料—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T105-S1-2023042700002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第一册 共三册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SZ159/FS

2023 年 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协议书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于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_____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 262 号 3 号楼

的 _____ 中建四局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_____ (以下简称“总承包单位”) 为一方, 和法定注册

地址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_____

的 _____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以下简称“专业分包单位”) 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并由办事处设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_____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_____ 的 _____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_____ (在下文简称“建设单位”) 加签。

鉴于

1. 总承包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与建设单位签订 _____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 _____ 总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将总承包工程交由总承包单位实施, 并已接受由总承包单位提出为进行本工程所需之包括但不限于整个工程的物料供应、深化设计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建成、监测和缺陷修复, 按质按量地完成上述工程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报酬金额。
2. 按照上述总承包合同, 总承包单位将总承包工程中的专业分包工程分包予由建设单位经过竞争性评估或其他程序选择的专业分包单位。专业分包单位应根据合同图纸、工程规范及验收标准进行并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 (a) 合同图纸及工程规范所描述及显示的永久工程内容; 及
 - (b) 工程规范甲部 - 措施项目规范及乙部 - 技术规范中所列明及施工中有所需的一切临时工程及措施开办项目。
3. 专业分包单位在签订本专业分包合同前已被视为已清楚了解总承包合同之全部条款 (除总承包单位在总承包合同中所填报金额及单价外)。

SZ159/FS
XCH:CQ:XML1:M2022035:(2022.09.25)
ARCADIS

- AG/1 -

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续上)

总承包单位和专业分包单位达成协议如下: (续上)

4. 建设单位特此立约向专业分包单位保证将在本专业分包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专业分包合同约定的方式, 采取单价包干合同 (其中措施费总价包干, 各方按合同完成重计量及确认合同总价后, 将签署补充协议将固定单价包干合同改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 向专业分包单位支付:

人民币: 捌仟柒佰贰拾贰万贰仟壹佰捌拾元陆角贰分 (大写)

RMB: 87,222,180.62 元 (小写)

不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捌仟零贰万零叁佰肆拾玖元壹角玖分 (大写)

RMB: 80,020,349.19 元 (小写)

含增值税 RMB: 7,201,831.43 元 (小写), 税率为 9%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不含税) RMB: 1,511,600.00 元 (小写)

暂列金额 (不含税) RMB: / 元 (小写)

的合同金额或根据专业分包合同进行调整的金额或本专业分包合同约定的专业分包单位应得的其他款项, 以作为专业分包单位对本专业分包工程所需之包括但不限于整个工程的物料供应、深化设计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建成、监测和缺陷修复, 按质按量地完成上述专业分包工程并完成竣工备案与验收工作的报酬。

SZ159/FS
XCH:CQ:XML1:M2022035:(2022.09.25)
ARCADIS

- AG/4 -

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协议书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本分包合同由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主签，并由建设单位加签。建设单位的加签不会降低和免除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在分包合同中的主体地位及各自的义务责任。

主签单位：
总承包单位：



(盖章)

专业分包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姓 名：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曾晓亮

(姓 名：_____)

加签单位：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姓 名：_____)

2023-07-26

SZ159/FS
XCH:CQ:XML1:M2022035:(2022.09.25)
ARCADIS

- AG/8 -

012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33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5 日申请 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码头填海区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01 地块内；建筑面积：3500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03040001）。

110 千伏大铲#1 变电站建设工程为新建工程项目，本次申报的配电装置楼总建筑面积 3500 m²，地下 1 层，埋深 1.5m，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16.85m。地下 1 层为半地下室，功能为电缆层、消防水池、水泵房。地上首层为主变室（层高 16.5m）、配电室、电容器室等，二层为主变室上空、GIS 配电室、通讯电源室、备用设备间等，三层为主变室上空、GIS 配电室上空、备用设备间等。屋面层为局部上人屋面（设有楼梯间、设备用房等）。该工程火灾危险性按丙类厂房设计，为无人值守站，耐火等级为一级。建筑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水喷雾灭火系统、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自然排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疏散指示标志、消防应急照明、灭火器等；其中消防控制室位于首层的警传室内，消防水池、消防泵房设置于楼内地下位置，高位消防水箱设置于屋顶层；消防用电为一级负荷，采用两路 10KV 市电供电。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4]第 0008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33 号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74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申请“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新建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港区 DY01-04 街坊，西沿妈湾大道、北至纬二路、南至纬三路、东临经二路；建筑面积：158587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05260001）。

本次申报的“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新建工程均为研发用房，总建筑面积 158587m²。（一）地下与 1 栋、3 栋、5 栋、6 栋、7 栋、8 栋、11 栋共用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相对应的地下室建筑面积 41292m²，埋深 9.9m，层数 3 层，地下室夹层为研发用房、商业、厨房、智慧控制中心、消防控制室，地下一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二）9 栋地上建筑面积 66209m²，建筑高度 118.20m，层数 24 层，首层为研发用房、商业，二至二十四层为研发用房（其中九层、十七层为避难层及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10 栋地上建筑面积 51086m²，建筑高度 88.80m，层数 18 层，首层及二层为研发用房，三层为研发用房、厨房，四至十八层为研发用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三）该申报工程 9 栋属于超高层公共建筑，10 栋属于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消防设施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74 号

统、自然排烟系统、疏散指示标志、消防应急照明、灭火器等。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池、消防水泵房、高位消防水箱、柴油发电机房与“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7 栋、8 栋、11 栋共用；其中：消防控制室设置于 10 栋地下室夹层（直通室外）；消防水池设置于 7 栋 B 座地下一层，消防水泵房设置于 7 栋 B 座地下二层（出地面埋深小于 10 米）；高位消防水箱设置于 9 栋屋面层；消防用电为一级负荷，采用四路独立 10KV 市电+应急柴油发电机组供电，柴油发电机房分别设置于 7 栋 A 座地下一层、9 栋地下一层、10 栋地下一层。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3]第 0033 号）、（深宝住建消审字[2025]第 0015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74 号

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六月九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82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申请“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装修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港区 DY01-04 街坊，西临妈湾大道、北至纬二路、南至纬三路、东临经二路；建筑面积：158587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06250001）。

所在建筑物概况：“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新建工程均为研发用房，总建筑面积 158587m²。地下与 1 栋、3 栋、5 栋、6 栋、7 栋、8 栋、11 栋共用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相对应的地下室建筑面积 41292m²，埋深 9.9m，层数 3 层，地下室夹层为研发用房、商业、厨房、智慧控制中心、消防控制室，地下一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9 栋地上建筑面积 66209m²，建筑高度 118.20m，层数 24 层，首层为研发用房、商业，二至二十四层为研发用房（其中九层、十七层为避难层及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10 栋地上建筑面积 51086m²，建筑高度 88.80m，层数 18 层，首层及二层为研发用房，三层为研发用房、厨房，四至十八层为研发用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9 栋属于超高层公共建筑，10 栋属于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申报该工程装修范围：（1）地下室夹层（9 栋研发用房大堂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82 号

及电梯厅、9-1~9-2 轴/9-D 轴范围的走道、43~48 轴/S~AA 轴范围的架空公共空间，10 栋研发用房大堂、电梯厅、大堂附属用房、走道、运维办公室、10-1/2~10-1/4 轴交 10-A 轴范围的走道、10-5~10-1/5 轴交 G~H 轴、10-4~10-5 轴交 10-1/A 轴范围的卫生间）；地下一层（电梯厅、电梯厅走道、落客区）；地下二层（电梯厅、电梯厅走道、落客区）；（2）地上 9 栋（1 层大堂及研发用房、电梯厅，2~8 层、10~16 层、18~24 层研发用房，不含机房及核心筒内的合用前室、消防楼梯、储藏间、管道井、布线间、电梯井）；地上 10 栋（1 层大堂及研发用房、电梯厅，4~18 层研发用房，不含机房及核心筒内的合用前室、消防楼梯、储藏间、管道井、布线间、电梯井）。装修面积为 80384m²（地下室 3242m²，9 栋 47065m²，10 栋 30077m²）。各部位采用的装修材料为：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矿棉吸音板、铝扣板、A 级软膜、无机涂料等，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石材、瓷砖、铝板、钢化烤漆玻璃、无机涂料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防火板、硬包、烤漆板等，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地砖、石材、水磨石、陶瓷面高架地板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地胶板、木地板、地毯等，隔断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覆膜蜂窝钢制隔断等；无窗房间的顶棚、墙面、地面均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装修材料。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5〕第 0015 号）。

装修部位设有消防设施：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排烟系统、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等。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82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10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申请“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10 栋 1-3 层研发用房装修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港区 DY01-04 街坊，西临妈湾大道、北至纬二路、南至纬三路、东临经二路；建筑面积：158587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07240004）。

所在建筑物概况：“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新建工程均为研发用房，总建筑面积 158587m²。地下与 1 栋、3 栋、5 栋、6 栋、7 栋、8 栋、11 栋共用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相对应的地下室建筑面积 41292m²，埋深 9.9m，层数 3 层，地下室夹层为研发用房、商业、厨房、智慧控制中心、消防控制室，地下一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9 栋地上建筑面积 66209m²，建筑高度 118.20m，层数 24 层，首层为研发用房、商业，二至二十四层为研发用房（其中九层、十七层为避难层及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10 栋地上建筑面积 51086m²，建筑高度 88.80m，层数 18 层，首层及二层为研发用房，三层为研发用房、厨房，四至十八层为研发用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9 栋属于超高层公共建筑，10 栋属于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该工程申报装修内容为：装修范围为 10 栋塔楼 1-3 层研发用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10 号
房；装修面积为 4544m²；装修后使用功能为研发用房；各部位采用的装修材料为：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矿棉吸音板、铝扣板、A 级软膜、无机涂料等，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石材、瓷砖、铝板、钢化烤漆玻璃、无机涂料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防火板、硬包、烤漆板等，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地砖、石材、水磨石、陶瓷面高架地板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地胶板、木地板、地毯等，隔断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覆膜蜂窝钢制隔断等；无窗房间的顶棚、墙面、地面均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装修材料。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5]第 0015 号）。

装修部位设有消防设施：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排烟系统、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等。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护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10 号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六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46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9 月 9 日申请“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地下室食堂及研发用房装修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港区 DY01-04 街坊，西临妈湾大道、北至纬二路、南至纬三路、东临经二路；建筑面积：158587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09050004）。

所在建筑物概况：“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9 栋、10 栋新建工程均为研发用房，总建筑面积 158587m²。地下与 1 栋、3 栋、5 栋、6 栋、7 栋、8 栋、11 栋共用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相对应的地下室建筑面积 41292m²，埋深 9.9m，层数 3 层，地下室夹层为研发用房、商业、厨房、智慧控制中心、消防控制室，地下一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9 栋地上建筑面积 66209m²，建筑高度 118.20m，层数 24 层，首层为研发用房、商业，二至二十四层为研发用房（其中九层、十七层为避难层及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10 栋地上建筑面积 51086m²，建筑高度 88.80m，层数 18 层，首层及二层为研发用房，三层为研发用房、厨房，四至十八层为研发用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置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用房）。9 栋属于超高层公共建筑，10 栋属于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该工程申报装修内容为：装修范围为 9 栋地下一层 41~47 轴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46 号

交 N~W 轴研发用房（1511m²）；9 栋地下一层 42~46 轴交 V~AA 轴食堂（855m²）；10 栋地下一层 41 轴交 C~G 轴食堂配套空间（206m²）；装修面积为 2572m²；使用功能为食堂及研发用房。各部位采用的装修材料：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石膏板、无机涂料等，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石材、瓷砖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胶合板、高压面板等，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地砖、石材、水磨石等。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5]第 0015 号）。

装修部位设有消防设施：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排烟系统、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等。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46 号

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八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69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申请“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1 栋、3 栋、5 栋、6 栋及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新建工程（1 栋、3 栋、5 栋塔楼）（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 DY01-04 街坊；建筑面积：405582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10210001）。

“互联网+”未来科技城地块 DY01-04 街坊 1 栋、3 栋、5 栋、6 栋及其相对应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和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1 栋、3 栋、5 栋、6 栋相对应的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与 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相对应的地下室为连通共用，总建筑面积 405582m²。

一、本次申请验收范围为 1 栋、3 栋、5 栋塔楼，建筑面积为 243086m²，其中 1 栋为研发用房，建筑面积 125302m²，建筑高度 131.55m，层数 28 层，首层、二层为研发用房、大堂，三层为研发用房、大堂（上空），四至二十七层为研发用房（其中八、二十层为避难空间、设备房、架空绿化），二十八层为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有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房）。3 栋为研发用房，建筑面积 57963m²，建筑高度 106.55m，层数 23 层，首层、二层为研发用房、大堂，三至二十三层为研发用房（其中十一层为避难空间、设备房、架空绿化），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有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房）。5 栋为研发用房，建筑面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69 号
积 59821m²，建筑高度 98.05m，层数 21 层，首层、二层为研发用房、大堂，三至二十层为研发用房，二十一层为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有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房）。1 栋、3 栋属于一类超高层公共建筑，5 栋属于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类。消防设施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疏散指示标志、消防应急照明等。消防用电为一级负荷。

二、本次申报室内装修工程内容：装修范围为（1）1 栋首层大堂及卫生间、2 层卫生间、3 层电梯厅及卫生间、4~7 层、9~19 层、21~27 层研发用房、28 层电梯厅及卫生间，（2）3 栋首层大堂及研发用房、2~10 层及 12~23 层研发用房，（3）5 栋首层大堂、2~20 层研发用房；装修面积为 179972m²（1 栋 88032m²，3 栋 44740m²，5 栋 47200m²）；各部位采用的装修材料为：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无机涂料、矿棉吸声板、穿孔铝板、铝板、铝格栅、穿孔吸音板、石膏板等，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无机涂料、瓷砖、石材、覆膜钢板、铝板、玻璃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硬包、防火板、烤漆板、吸音毡、复合饰面板等，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瓷砖、石材、高架地板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地毯等，隔断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砖墙、覆膜蜂窝钢制隔断等；无窗房间的顶棚、墙面、地面均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装修材料。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3]第 0058 号）、（深宝住建消审字[2024]第 0179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169 号

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216 号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申请“互联网+”未来科技城项目 DY01-04 街坊 1 栋、3 栋、5 栋、6 栋及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新建工程（6 栋塔楼、地下室及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大铲湾 DY01-04 街坊；建筑面积：405582 平方米）消防验收（受理业务号：E13A00042512010003）。

“互联网+”未来科技城地块 DY01-04 街坊 1 栋、3 栋、5 栋、6 栋及其相对应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和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1 栋、3 栋、5 栋、6 栋相对应的地下室（含地下室夹层）与 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相对应的地下室为连通共用，总建筑面积 405582m²。

一、本次申请验收范围为 6 栋塔楼、地下室及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建筑面积为 162496m²（总建筑面积 405582m²，其中 243086m²已通过验收，本次申请范围面积为 162496m²，具体为：6 栋 53246m²、地下室及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建筑面积 109250m²）。其中：（1）1 栋、3 栋、5 栋、6 栋相对应的地下室部分建筑面积 109250m²，埋深 15.05m，层数 4 层（含夹层），地下室夹层为食堂、厨房、研发用房、商业、架空公共空间、设备房、消防控制室、物业服务用房、城市公共通道（商业公共区域）、地铁出入口，地下一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地铁出入口及下沉广场，地下二层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地铁出入口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216 号

及下沉广场，地下三层为汽车产区域冷站、设备用房、供冷站储水池；（2）纬三路地下空间整体开发区域建筑面积 3589m²（该面积已包含在整体地下室面积），埋深 9.25m，层数 1 层，功能为汽车库；（3）6 栋为研发用房，建筑面积 53246m²，建筑高 89.05m，层数 19 层，首层、二层为研发用房、大堂，三至十八层为研发用房，十九层为设备房，屋面层为上人屋面（设有楼梯间、电梯机房、设备房）。消防设施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疏散指示标志、消防应急照明等。消防用电为一级负荷。

二、本次申请验收装修面积为装修面积为 48408m²（地下室 5569 m²，6 栋 42839m²；装修具体范围为（1）地下室夹层：1 栋研发用房大堂、研发用房（40~43 轴/AJ~AK 轴处）、电梯厅、卫生间、前室（39~40 轴/AF~AG 轴、40 轴/AG~AH 轴处），3 栋研发用房大堂、电梯厅、商业公共区域（32~50 轴/Y~AK 轴处）、卫生间，5 栋研发用房（16~18 轴/AH~AK 轴处）、电梯厅，6 栋研发用房大堂、研发用房（4~8 轴/AB~AD 轴处）；（2）地下一~三层电梯厅、电梯厅走道、落客区；（3）6 栋首层大堂及研发用房、2~18 层研发用房。各部位采用的装修材料为：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无机涂料、玻纤装饰吸音板、铝板、铝格栅、穿孔石膏板、石膏板等，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无机涂料、瓷砖、石材、覆膜铝板、铝板、玻璃和燃烧性能等级为 B1 级的机织面料、白色覆膜木饰面板、玻纤装饰吸音板等，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瓷砖、石材，隔断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砖墙、覆膜蜂窝钢制隔断等；无窗房间的顶棚、墙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宝住建消验字（2025）第 0216 号
面、地面均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装修材料。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宝住建消审字[2023]第 0058 号）、（深宝住建消审字[2024]第 0179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备注：1、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相关消防手续。

3、本意见书仅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凭证。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5、业绩证明材料—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2567]号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JG2024-1135】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伍拾肆万玖仟叁佰玖拾捌元捌角捌分(¥5,454.939888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952.38628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392.723759

项目负责人姓名：金玉仁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4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4月23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2024-04-23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
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
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LGH-NS-24019
共四册(第一分册)
施工合同及附件

招标人：广州市润合咨询有限公司
发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招标人：（全称）广州市润合咨询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

根据广州市润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招标人”）与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签订的《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及其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编号：CRLGH-NS-23013）（以下简称为“总承包施工合同”）及《委托函》相关约定，发包人委托招标人全权办理总承包施工合同项下专业工程的招标及定标事宜，并于定标后由招标人、发包人、中标人共同签订三方合同。

现招标人已按上述合同约定完成招标及定标事宜，确定【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项目】中标人（以下简称“承包人”）。

招标人、发包人及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或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

2304-440115-04-01-734255

项目名称：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合同类型：总承包施工合同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其它：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南沙区万顷沙二十一涌以南，南邻伶仃洋，西侧为洪奇沥水道，东侧为蕉门水道，占地约0.67平方公里。本次招标范围为3#综合体育馆、4#游泳跳水馆、5#运动员中心A、6#运动员中心B、7#配套楼、8#停车楼及配套、9#停车楼及垃圾收集站、10#岗亭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综合体育馆规模坐席为2万座，建筑面积约为11万平，游泳跳水馆规模坐席为4000座，建筑面积约为6万平；体育馆和游泳跳水馆均定位为甲级综合体育场馆，运动员中心建筑面积约为6.2万平。满足国内顶级赛事及国际单项赛事的举办条件，兼顾演出、展览等多功能需求和赛平两用功能空间切换。

结构形式：详见招标图纸。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内容与分包范围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等

分包范围：包含3#综合体育馆、4#游泳跳水馆、5#运动员中心A、6#运动员中心B、7#配套楼、8#停车楼及配套、9#停车楼及垃圾收集站、10#岗亭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主要包括消防工程、预留预埋及封堵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设计资料、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作内容以及“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招标技术要求”。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实际开工日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应日历天
数。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
要求进行施工。（具体工期详见招标技术要求）。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同时需满足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要求。（详见专用条款第 42.1 条）。

☉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确保“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五羊杯”、“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确保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创文明工地目标：

确保“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广州市建设工程安
全文明绿色施工标准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
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争创全国建设工
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伍仟肆佰伍拾肆万玖仟叁佰玖拾捌元捌角捌分；

（小写）：¥54549398.88 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3927237.59 元；

工程优质费（不含税）：¥1086955.91 元；

缩短施工工期措施费（不含税）：¥426050.56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4057326.36 元；

总承包服务费（不含税）：¥2089172.86 元；

增值税销项税额：¥4504078.8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建筑工程工程支付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另行确定，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另行确定，

建筑安装工程费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本合同工程款实行资金专户管理。承包人须在招标人指定的监管银行开设工程专用账户，未经核准的账户，招标人不予以拨付资金。承包人须严格执行招标人的资金管理规定，并与招标人及指定监管银行另行签订《工程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协议》。

建筑安装工程费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果有）：_____，

建筑安装工程费支付专用账户（如果有）：_____。

建筑安装工程费中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款比例： _____ / _____

其中：每一期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工程进度款中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款比例
_____。

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款支付周期： _____ / _____。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建筑安装工程费中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款支付。

上述付款方式均可由招标人或招标人关联公司代为支付。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招标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承诺配合相关工作。

承包人确认，其对账户信息的管理负有完全责任；接到承包人的账户变更通知，只要盖有专业承包人的公章、财务专用章、项目部公章等，发包人就无义务进行进一步审核，因变更通知虚假或错误的责任，由承包人负责，导致的任何损失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生效时间若无明确时间，则以下一次节点付款时生效。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承包人向招标人承诺，接受并同意招标人在合同执行期内委托的全过程咨询管理单位或者配建单位对项目建设管理的安排和咨询意见。

如本项目的招标人项目公司成立，招标人有权将本合同项下招标人全部权利义务转由项目公司承担，届时招标人将告知承包人，承包人理解并同意就此签署补充协议（但未签订补充协议的，不影响招标人自通知承包人之日起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概括转移至项目公司）。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招标人、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总承包服务并就分包工程承担连带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招标人承诺

招标人向发包人、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广州市南沙区_____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招标人执伍份，发包人执贰份，
承包人执叁份。



招标人(公章): 广州市润合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MACJU7EM-8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10号(自编海员之家2栋及地下室)703房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张亚伟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20-83541705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环球中心支行

账号: 44084301040003783

发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75701313-7

地址: 武汉市关山路 522 号

邮政编码: 510440

法定代表人: 陈卫国

委托代理人: 向雪威

电话: 18926211577

传真: /

电子信箱: 21296942@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广州梅花路支行

账号: 44030201040014910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曾晓亮

组织机构代码: 19217767-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3层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3228796

传真: 0755-83228797

电子信箱: gaxfrsymb@163.com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南)字(2025)073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游泳跳水馆、8楼车楼及配套设施【±0.000以上】)	
统一项目代码	2304 440115 04 01 734255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9270801,4401152023102802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4391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二十一涌以南	
建设规模	96674.02㎡	合同价格 109199.95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汇合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南沙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广州中捷体育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捷体育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96674.02㎡
本次分期位置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沙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消防救援大队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人防办公室	通过□/合格√/不涉及□
市政设施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南沙区档案馆	通过□/合格√/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南沙分局	通过□/合格√/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广州市水务局南沙分局(水土保持委员会)	通过□/合格√/不涉及□
防雷设施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气象局	通过□/合格√/不涉及□
特种设备材料检测专项	南沙区特种设备	通过□/合格√/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南)字(2025)072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游泳跳水馆、8楼车楼及配套设施【±0.000以上】)	
统一项目代码	2304 440115 04 01 734255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9270901,44011520231028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4400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二十一涌以南	
建设规模	85555.0㎡	合同价格 109254.66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汇合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南沙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广州中捷体育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捷体育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85555㎡
本次分期位置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沙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消防救援大队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人防办公室	通过□/合格√/不涉及□
市政设施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南沙区档案馆	通过□/合格√/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南沙分局	通过□/合格√/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广州市水务局南沙分局(水土保持委员会)	通过□/合格√/不涉及□
防雷设施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气象局	通过□/合格√/不涉及□
特种设备材料检测专项	南沙区特种设备	通过□/合格√/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南)字(2025)074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详情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 3#综合体育馆 【±0.000以上】		
统一项目代码	2304 440113 04 01 734256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9271001, 4401152023102803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函建证(2023)4389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二十一涌以南		
建设规模	109182.38㎡	合同价格	174670.27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润合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南沙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广州南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否	本卷(分期)验收面积	109182.38㎡
本次分期位置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沙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消防救援大队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通过/不通过/不涉及/	
市政设施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房屋档案专项	广州市档案馆	通过/不通过/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南沙信息通信工作办公室	通过/不通过/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广州市水务局技术开发区行政服务中心(水土保持科)	通过/不通过/不涉及/	
防雷设施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气象局	通过/不通过/不涉及/	
无线电频率核准专项	南沙区无线电	通过/不通过/不涉及/	

6、业绩证明材料—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2-440305-04-01-813792011001

标段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666.768881万元

中标工期：492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伟



本工程于 2023-07-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2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23



查验码: 902344634899858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112-440305-04-01-813792

合同编号： SZQHGWZY-4GCSG-2023-08-002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发 包 人：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自贸备案[2021]008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云海湾花园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51350.36 m²,总建筑面积为 306502.40 m²。本项目建设 8 栋住宅楼、3 层幼儿园、2 层裙楼商业,含公建配套和商业服务设施、地下车库等配套设施。地下室 1~2 层,最高层数 48 层,建筑高度不高于 150 米。(前述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 民营资本 / / %; 外商投资 / / %; 混合经济 /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消防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①消防工程的深化设计、报批报建; ②室内室外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广播系统、消防联动控制系统、消防对讲电话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余压监控系统、燃气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灭火器装置、柴发系统排烟烟道、商业厨房排油烟风管等的采购、供货、安装、设备调试、工程验收、培训及售后服务等。

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合同条款及招标答疑补遗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u>室外消防栓、消防箱</u>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0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92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次日起为准，具体节点工期详见附件《技术条款》。

非承包人原因造成关键线路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造成非关键线路工期延误或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9月5日;

订立地点: 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04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臧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74ND33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
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04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臧健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26488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03509111111

承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曾晓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
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曾晓亮

委托代理人：张伙钺

电话：0755-83228796

传真：0755-83228797

电子信箱：zhanghb@gaxf.cn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账号：7419 6719 1962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南建消验字〔2025〕第 0089 号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74ND33）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申请云海湾花园（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消防验收 C16A00022506100002）。

云海湾花园消防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北临南坪快速、南临创新九街、东临创新六街，用地面积 51350.36 平方米，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304740.23 平方米。整个项目由 2 层地下室、1 层裙房（局部 2、3 层）及其上部 8 栋塔楼（编号为 1 栋 A 座、1 栋 B 座、1 栋 C 座、1 栋 D 座、1 栋 E 座、2 栋 A 座 2 栋 B 座、2 栋 C 座）、2 栋多层公共建筑（编号为 3 栋幼儿园、4 栋商业）组成（4 栋不属于本次申报范围）。本次申报总建筑面积 304740.23 平方米。其中：地下室主要功能为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局部设有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属 I 类汽车库）；裙房首层为商业及商业内街、公交首末站、邮政所、物业管理用房、社区管理用房、便民服务站、文化活动室、老年日间照料中心、消防控制室、住宅大堂、架空车库（为 I 类汽车库）、非机动车停车区、汇聚机房等设备用房及架空公共空间等，局部二、三层为商业和室外游泳池；1 栋 A 座 48 层，建筑高度 148.90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四十八层为住宅（除十五层、三十二层为避难层外）；1 栋 B 座 46 层，建筑高度 145.35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四十六层为住宅（除十五层、三十一层为避难层外）；1 栋 C 座 40 层，建筑高度 127.25 米，二层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南建消验字〔2025〕第 0089 号

为架空，三至四十层为住宅(除十五层、三十二层为避难层外)；2 栋 A 座 47 层，建筑高度 148.25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四十七层为住宅(除十五层、三十二层为避难层外)；2 栋 B 座 48 层，建筑高度 149.95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四十八层为住宅(除十五层、三十二层为避难层外)；2 栋 C 座 48 层，建筑高度 150.00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四十八层为住宅(除十五层、三十二层为避难层外)；1 栋 D 座 25 层，建筑高度 80.00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二十五层为住宅；1 栋 E 座 31 层，建筑高度 98.90 米，二层为架空，三至三十一层为住宅；3 栋幼儿园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13.60 米，建筑面积 3826.4 米，各层均为幼儿活动用房及办公。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该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已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审查意见书文号：深建消审字〔2022〕第 0451 号、深南建消审字〔2025〕第 0075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云海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建筑面积	306981.14m ²	工程造价	4666.76888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栋A座48层、1栋B座46层、1栋C座40层、1栋D座25层、1栋E座31层、2栋A座47层、2栋B座48层、2栋C座48层、3栋幼儿园3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2-440305-04-01-8137920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25-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唐彩装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业文
副组长	肖宋鹏
组员	彭文恒、毛金金、陈友胜、童艳丽、曾德龙、陈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业文	彭文恒、陈友胜、童艳丽、曾德龙、胡铠、李齐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毛金金	陈伟、童艳丽、曾德龙、孙敏、张杰、吴小建、贾振飞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陈国雄	童艳丽、曾德龙
工程质控资料	何严	梁慧婷、陈品佳、姜小凤、周哲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业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业文
2	彭文恒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彭文恒
3	毛金金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毛金金
4	陈国雄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陈国雄
5	胡锐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胡锐
6	邓春涛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春涛
7	白志清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白志清
8	肖宋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肖宋鹏
9	曾德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曾德龙
10	周哲轩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哲轩
11	陈友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友胜
12	童艳丽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童艳丽
13	何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何严
14	吴小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吴小建
15	孙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孙敏
16	李齐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李齐雨
17	梁慧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梁慧婷
18	陈品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品佳
19	陈伟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伟
20	张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杰
21	贾振飞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贾振飞
22	姜小凤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姜小凤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邓春涛
 注册号：4401650-01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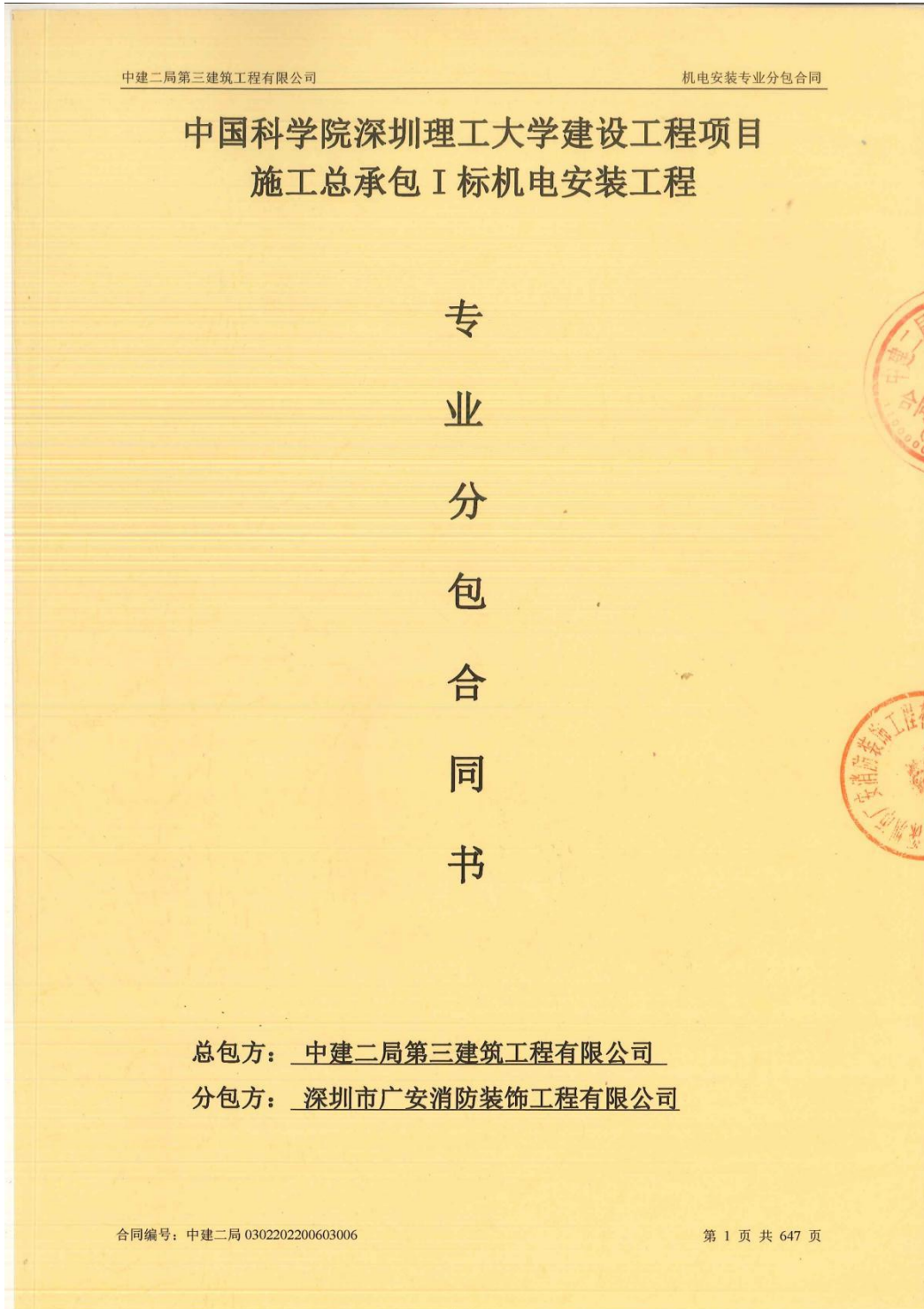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6 *

肖宋鹏
 注册号44026652
 有效期2027.11.28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陈伟
 202505620369791(00)
 机电
 2027.09.02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业绩证明材料—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
机电安装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总包）：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委托给乙方，为明确双方责权及经济关系，特签订如下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公常路南侧、北圳路东侧

建筑面积：约 20.5 万平方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1、承包范围：按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并经业主和甲方确认的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施工图纸所包含的给排水工程（不含人防给排水）、太阳能工程、消防水工程、气体灭火工程、电气工程（不含人防电气）、防雷接地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不含人防通风）、防排烟工程、智能化预埋工程、消防电预埋工程、室外水电工程、抗震支架工程、材料设备暂估价以及本项目施工阶段的 BIM 工程（其中 BIM 工程不含 VR 搭建实施、无人机应用（航拍、图片 720 制作等）、智慧工地、三维扫描、电脑和服务器等硬件的采购）的施工、消防的永临结合（每栋楼消防栓立管由乙方按蓝图由我司指定两根，作临时消防栓用，其余支管及消防栓、消防箱由我司施工）；地下室、及楼梯间照明的永临结合（乙方按蓝图优先施工由我司指定的照明回路电线敷设作为地下室、楼梯间临时照明电源线使用。）消防道路永临结合（根据总包消防道路的永临时结合布置优先施工永临结合消防道路下方的正式室外管道埋设施工）等和其它相关配合甲方、建设单位指定的施工内容。包括场区内的安全文明施工、材料设备的二次倒运、拆除后物品的集中堆放、场区内的成品保护、场外垃圾清运、施工期间防疫措施，不包含建设单位和甲方另行分包内容。具体施工范围及施工内容以甲方项目管理部确认为准，乙方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对甲方提出补偿。

2、承包方式：包人工、包除甲方供应的主要材料和设备外的所有材料及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所有材料检验试验、包验收、包专业相关第三方检测、包产业工人培

训费、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乙方负责自身施工范围内对接建设单位材料报审、算量、重计量、签证变更、工程结算等工作。

3、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等现场实际情况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不得因此对甲方提出补偿。甲方经营运作回来的或由建设单位重新招标而中标、建设单位直接增补而取得的项目不在本合同承包范围之内，由甲方另行安排。但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可优先考虑将此部份工作或专业工程交由乙方施工，另行增补工程范围增加确认函或签定补充协议。

4、在施工期间，若甲方认为乙方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安排赶工措施，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由此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甲方认为乙方施工能力不能满足甲方工期要求的，甲方可单方面减少乙方施工范围或工作内容，另行雇佣第三方实施，因此发生的费用直接从应付乙方工程款中扣除，无须通知乙方或征得乙方同意，扣除金额为甲方与第三方的1.2倍结算金额。

6、在施工期间，若甲方认为乙方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造成工程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延误，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同意在规定时间内无条件退场，向甲方支付合同含税总金额10%的违约金并向甲方赔偿一切损失。

三、工程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0月30日（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工期日历天数为：428天（含法定节假日）（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工期可顺延）；不可抗力范围包括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方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以下方面的自然灾害。乙方需严格按照建设单位和甲方工期计划完成自身承包范围内的工作，不得影响建设单位和甲方的整体工期计划，保证按甲方总进度安排施工，不得影响节点工期和总工期。

四、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有关技术、工务署、验收规范要求，满足设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各分部分项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暂定造价：

1、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造价：158543127.76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捌佰伍拾肆万叁仟壹佰贰拾柒元柒角陆分），其中仅不含增值税暂定造价：145452410.79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伍佰肆拾伍万贰仟肆佰壹拾元柒角玖分），增值税（增值税专票/增值税普票）税金：13090716.97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零玖万零柒佰壹拾陆元玖角柒分），适用增值税税率：9%。

2、以上分包仅不含增值税暂定造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3170863.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柒万零捌佰陆拾叁元整），增值税税金结算时按照实际结算的仅不含增值税造价乘以增值税相应计税模式税率按实调整，本合同约定增值税税率为9%。若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税率，则结算时税率按实调整。

六、安全文明施工、CI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确保“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

CI标准：确保达到中建集团CI示范奖。

七、文件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构成整个合同不可分割的整体,各文件相互解释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文件优先顺序为准。

- 1、合同协议书；
- 2、经双方同意签订的补充条款或补充信息；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投标文件、报价资料和招标文件；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本工程施工图纸；
- 8、有标价的工程量与设备材料清单；
- 9、其他构成本分包合同的相关资料与文件。

八、合同的生效、份数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至工程保修期满并结清全部价款后自行终止。

2、合同签订地：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鲁班大厦 18F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



乙方（盖章）：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邮政编码：518040

联系电话：0755-83228796

联系传真：0755-83228797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名称：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20000012074900026913473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8、业绩证明材料—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工程

编号：SZF-专业-信利康乐创城-2021-180

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
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建工村34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SZF-专业-信利康乐创城-2021-180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 (2) 税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 (3) 电话：010-51169898
- (4) 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 (5) 帐号：11001045200056000613
- (6) 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南区）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洛六路东侧
- (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建筑服务*工程款

分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76786
- (2) 税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 (3) 电话：0755-83228796
- (4)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 (5) 帐号：741967191962
- (6)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 (7)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分包工程名称：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 1.2 施工地点：惠州市惠城区水口民营工业园；
- 1.3 专业分包范围：乙方负责按本合同条款、技术文件及广东铨建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南区）给排水、电气、弱电预埋、消防电预埋、消防水预埋、人防电气、人防给排水及抗震支架工程施工图纸（含答疑纪要、补遗书、设计变更、工程签证）完成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乙方承包的相关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3.1. 给排水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给水系统施工，从市政给水接驳口（含接驳）至后端楼层水表间到各标准户内用水点之间的管道、支吊架、阀门、泵组、水表、成品水箱等供货及套管预埋、安装、打压、调试及维护（含管道碰头）等，市政水表的供货及安装由甲方指定的专业分包单位负责；
- 2) 排水系统施工，从室外市政雨、污水接驳口（含接驳）到各室内外排水点（雨、污、废水等）之间管道、支架、地漏、潜污泵、雨水井、污水井等的供货及安装和套管的预留预埋；地暖井的地漏排水施工至地下室就近集水井；室外雨、污水管网施工；

1) 负责所有在现浇混凝土墙板上除人防门及战时通风设备预埋以外的所有线管、套管预埋及桥架结构孔洞预留,防爆地漏设备、抗暴门铃按钮设备等人防设备的预埋件由甲方指定的人防单位提供;

2) 乙方负责地下室人防区排水(除防爆地漏设备)、市政给水、战时给排水管道、阀门、开关、水泵、水箱集水井盖等施工(水管引入人防区,在距人防墙 200MM 范围内必须加装防爆波阀门或者铜芯闸阀);

3) 乙方负责地下室人防区(除抗暴门铃按钮)以外的所有电气的预埋管、桥架、照明管线、灯具、开关、插座等施工;

4) 乙方负责消防水管引入人防区,在距人防墙 200mm 范围内必须加装防爆波阀门或者铜芯闸阀;

1.3.10. 抗震支架工程:乙方负责的抗震支架工程由乙方进行深化设计并施工,必须符合消防规范及验收要求,以单项包干。

1.3.11. 开盘、销售和展示区:按照图纸或甲方要求预埋线管、线盒、套管及预埋件等,预留孔洞的局部修补由乙方负责,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预留预埋位置准确,管线贯通,如因结构预埋预留误差超出规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无偿配合处理。

1.3.12. 预留预埋:乙方负责上述所有安装工程的预留预埋、开槽、嵌缝及封堵工作。同时乙方负责对预留预埋洞口封堵(防火封堵)。各种管线和箱体的塞缝,返工造成的二次找平抹灰,自身施工时产生的垃圾清理及封堵及甲方现场指挥人员要求的全部内容等有关施工图纸内容包括内容、答疑纪要、补遗书、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全部工作内容。

上述分包工作内容及具体要求,详见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以及相应的标准图、技术交底、设计修改联系单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作内容,乙方不得因为工作内容不在以上说明中拒绝施工或者要求调整合同价款。

甲方有权增减调整乙方的工程承包内容,乙方将不对工程承包范围发生变化提出任何索赔,并保证按合同要求完成变更修改或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否则属于乙方违约,但如涉及工程价款减少的、未施工部分的,甲方有权相应扣减。

1.4 专业分包项目:《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南区)有效的施工图纸及文件所涵盖本工程的全部给排水、电气、弱电预埋、消防电预埋、消防水预埋、人防电气、人防给排水、抗震支架工程及配合完成甲方指定专业分包单位的相关工作,以及甲方现场指挥人员要求的全部内容等有关施工图纸内容包括内容、答疑纪要、补遗书、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签证等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详见图纸。未施工工程量予以扣除。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427 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1 日,结束工作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1 至 26 栋厂房	2022 年 5 月 1 日竣工验收	
2	27 至 31 栋厂房、宿舍、人才房	2022 年 9 月 1 日竣工验收	

备注:若因建设单位要求施工节点提前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施工,按要求完成。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本项目工期紧迫,乙方应配备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为满足工期需求,结合实际施工条件,需合理配置人员与机械设备数量。

2.5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发生的所有费用及各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施工图纸;
- (6) 现场签证;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包干合同,实际合同价以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 68403767.06元(大写:人民币陆仟捌佰肆拾万零叁仟柒佰陆拾柒元零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62755749.6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柒拾伍万伍仟柒佰肆拾玖元陆角),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5648017.46元(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肆万捌仟零壹拾柒元肆角陆分),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开发票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合同综合单价:详见附件一《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 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措施费、超高降效费、水电费、深化设计费、试验费、调试费、赶工费、保管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

(2) 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装卸、维护、倒运、管理等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3)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4) 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5) 完成验收、备案所需的各项费用;

(6) 其他相关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20.3.3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乙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20.3.4 因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20.4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90天或累计超过90天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20.5 因项目发生新冠疫情产生的各项损失,由各方自行承担。

第二十一条 其他约定

21.1 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未经双方书面同意均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担保。

21.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何一方发生税务登记、公司名称等重大信息的变更事项,应在重大信息变更后的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情况,并提供相关信息资料。

21.3 乙方向甲方提交文件或通知,应通过书面送达的方式,甲方指定程丽文为签收人;甲方向乙方发出文件或通知,可通过书面送达的形式,乙方指定林彩群为签收人,也可采取电子邮件的方式。

甲方的送达地址为惠州市惠城区水口民营工业园信利康乐创城项目部;电子邮箱为:791279952@qq.com;

乙方的送达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电子邮箱为:124011128@qq.com。

双方的送达地址或电子邮箱发生变更,应通过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对方。否则,因未有效通知而引起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1.4 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专业分包方,对本合同条款已认真阅读,对合同约定的所有事项均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并不得据此向甲方索赔工程费用。

21.5 本合同书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经竣工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终止。

21.6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 《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

附件2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附件3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一览表》

附件4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附件5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6 《安全文明施工内容》

附件7 《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书》

附件8 《质量包保责任书》

附件9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管理责任书》

附件10 《治安及消防管理责任书》

附件11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 12《廉洁工程共建协议》

附件 13《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一期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界面划分规定》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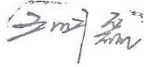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
诺德中心 1 号楼

住所地址：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南晓亮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9、业绩证明材料—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水电、消防、暖通工程

合同编号: B002200/2022050655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水电、消防、暖通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3年 4月 20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82707623H

法定代表人: 盛宴

职务: 总经理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鉴于甲方已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与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下称“建设单位”) 签订了《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为此, 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16556

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22]020833 延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27 日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区委党校项目施工总承包-水电、消防、暖通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地上电气工程、地下室电气工程、室外强弱电工程、地上给排水工程、地下室给排水工程、低冲击开放技术（雨水回收系统）、室外给排水工程、地上消防电工程、地下室消防电工程、地上消防水工程、地下室消防水工程、地上暖通工程、地下室暖通工程等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竣工验收合格、包措施费、包税金、包利润、包风险费及与此相关的一切费用（承包人提供的材料除外）。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固定单价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下浮率 / %）。

金额：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陆拾壹万叁仟肆佰元零角柒分

小写：41613400.07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38177431.26 元，增值税税金为 3435968.81 元。乙方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税费相应调整。

2.6 本工程固定单价采用下列第 (1) 种方式：

(1) 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波动均不调差，合同单价已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材料费（甲方提供除外）、施工机械使用费（甲方提供除外）、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措施）、规费、税金、风险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等，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等全部工作内容及相应的费用。乙方经实地考察项目施工情况，参照甲方现场平面布置图，在充分考虑本工程结构特点、工程工期、抢工、现场道路、水平垂直运输、部分区域塔吊无法覆盖、场地狭窄、材料倒运、生活区与施工区分开等施工难度及其他一切情况，确定上述合同价。不因任何情形而进行

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 本工程予以调差，具体调差方式如下：_____ / _____。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材料费（甲方提供除外）、施工机械使用费（甲方提供除外）、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规费、税金、风险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等，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等全部工作内容及相应的费用。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而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8 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或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甲方提供除外）、材料费（甲方提供除外）、措施费、规费、税金、风险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5月23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4年12月31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589天

3.4 实际开工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3.5 本合同工期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影响。乙方应根据甲方进度计划工期要求合理安排施工，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保证按期完工。工程实际进展滞后于进度计划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补救措施，保证满足计划要求。如在甲方限定时间内仍达不到计划工期要求，视为乙方无按期完工能力，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在接通知后3日内无条件撤离现场，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6 非乙方原因影响工期，且甲方确认同意顺延工期的，工期予以顺延。

3.7 施工期间，由于业主或甲方原因导致工期缩短或顺延，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同时乙方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对甲方要求任何经济补偿。

3.8 本工程具体节点要求如下：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6.2 争议不免除履约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第二十七条 通知送达条款

27.1 双方送达地址约定如下：

27.1.1 甲方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马鞍岭南区创景路金竹安置小区特区建工坪山区委党校项目部

联系人：莫盼

联系电话：18565509061

甲方电子邮箱：/

其他通讯方式：/

27.1.2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联系人：陈杰

联系电话：15013516363

乙方电子邮箱：chen.j@gaxf.cn

其他通讯方式：0755-83228796

27.2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邮寄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邮寄送达的地址及电子邮件以本合同上述约定为准，邮寄送达七日内视为送达，若按约定地址邮寄通知被邮政部门退回的，则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电子邮件一经发至对方邮箱即为送达。一方地址及电子邮件变更，应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原方式送达的，仍视为送达。

第二十八条 补充条款

28.1 合同所有条款由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而成，各方均熟知各条款内容并充分理

28.13 为进一步加强对外包单位的管理，杜绝事故的发生，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奖罚规定》、《安全质量职业健康奖惩制度》及《天健集团工程项目管理手册》等有关安全、质量、进度的规章制度执行。如乙方违反甲方相关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处罚措施按规定条款执行，甲方可直接在进度款中扣除罚款，乙方不得有异议。

28.14 因防疫规定产生的疫情防控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另行支付。

28.15 乙方工人工资按“两制”要求由专户发放，由此可能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承担。

28.16 如施工过程中分包人从承包人处领取或借用了物资，不按规定时间归还，承包人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28.17 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建设单位、承包人、国家、地方政府有最新规章、规范、制度、要求，则按照最新规章、规范、制度、要求执行。

28.18 其他：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板房，每间板房安排6人住宿，如无正当原因不足6人未住床位按100元/床/月收取费用，空调乙方自理。用水超出5吨/人/月部分需乙方自费，用电超出20度/人/月部分需乙方自费，伙食费用及工人上下班交通费乙方自理。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办公房间的，甲方收取300元/月/间。本条条款与前款条款冲突的，以本条条款为准。

28.19 乙方负责施工所需的材料二次转运。

28.20 乙供材料乙方需在材料进场前一个月报送厂商资质文件递交至材料部报审。

第二十九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29.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4月10日

29.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29.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三十条 合同份数

30.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时起生效，一式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甲方执正本各壹份，乙方执副本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一条 合同附件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
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811030101330059302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082707623H

日期：2022 年 10 月 20 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3228796

传真：0755-8322879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
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7419 6719 19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76786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4

10、业绩证明材料—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标段四）


中国中铁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
施工总承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标段四）**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ZF-专业-大数据产业园-2021-0028）

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

签订日期： 2021 年 9 月 20 日



中国中铁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ZF-专业-大数据产业园-2021-0028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 (2) 税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 (3) 电话：010-51169898
- (4) 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 (5) 帐号：11001045200056000613
- (6) 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
项目地址：广州市番禺区
- (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建筑服务*工程款

分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76786
- (2) 税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 (3) 电话：0755-83228796
- (4)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 (5) 帐号：741967191962
- (6)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 (7)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标段四）；

1.2 施工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1.3 专业分包范围：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标段四（地块四），其工作范围内的建筑面积共计136666 m²。

1.4 专业分包项目：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图纸范围内强电、弱电预埋、给排水安装工程、电气工程、防雷接地工程、标段所属区域
机电安装工程（不包含卫生洁具、管道抗震支架和空调通风系统的安装和采购工程）。本
工程施工的所有资料（包括过程资料、竣工资料、竣工图的编制等），为完成机电安装工
所采取的所有措施。承担在施工过程中材料检测费用；配合业主对整个工程前期的报建以



中国中铁

调试、验收、竣工结算、维修等。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127 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01 日，结束工作日期为 2025 年 01 月 0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完成机电安装工程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延误的约定：详见 19.2.1 条。

2.5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因乙方劳动力不足、物资设备计划准备不到位、组织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目标工期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如果有）；
- (5) 施工图纸；
- (6) 现场签证；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 定额下浮率 合同，定额下浮率为 25 %，计价计量规则详见附件 1。

4.2 合同总价（暂定）：43013915.18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叁佰零壹万叁仟玖佰壹拾伍元壹角捌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9462307.50 元（大写：人民币 叁仟玖佰肆拾陆万贰仟叁佰零柒元伍角），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 3551607.68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伍拾伍万壹仟陆佰零柒元陆角捌分），合同中不含税单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

总承包

规，遵

包安装

包安装

包内的

包全部

包安装

包施工

包后期



中国中铁

附件一 《工程取费标准及计价依据》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附件四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六 乙方授权委托书

附件七 《中铁建工集团广州分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其他类附件

(已下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
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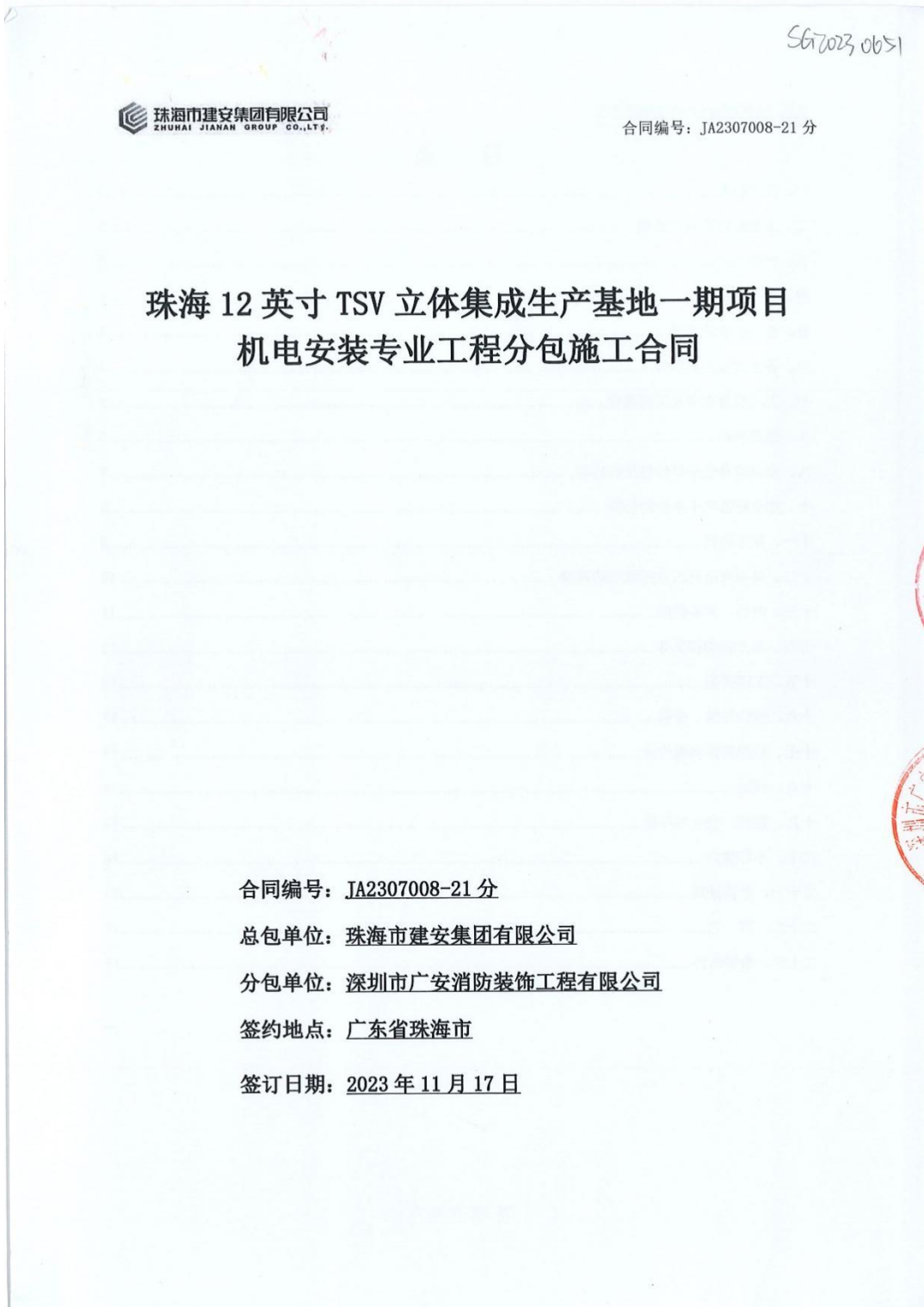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agent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b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曾晓亮)



11、业绩证明材料—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机电工程



机电安装专业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简称: 专业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甲 方: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现甲、乙双方就甲方与业主(或建设单位)珠海格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的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总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A2307008, 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内容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总包工程名称: 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 2、分包专业工程名称: 机电安装工程。
- 3、工程地点: 珠海市高新区金鼎片区, 处于中珠渠北路北侧、金鼎中路东侧、金瑞二路南侧。

二、工程承包内容及范围

1、乙方承包的工程范围: 机电安装 专业工程包含的全部内容, 具体详见附件清单及图纸, 不详之处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有权单方面对乙方承接的本分包范围、内容、工程量等进行调整(包括增加或减少), 乙方对此无异议(乙方在投标时已充分了解并自愿接受该风险)且不得以此向甲方主张索赔。

2、专业分包工作内容: 除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及施工机具外, 完成本工程专业分包作业范围的一切工作。甲方有权自调整甲供材料、设备及施工机具范围, 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将某种或全部材料改为乙供材, 亦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将某种乙供材改为甲供材, 乙方必须执行且不得提出异议及合同约定以外的费用补偿, 工程造价按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增加或核减。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9日, 总工期: 300日 日历天。根据甲方的总进度穿插施工, 总工期满足甲方与业主合同约定总工期要求。有节点工期要求的, 乙方应该按照甲方与业主合同约定的节点工期相关文件严格执行, 如乙方原因造成总工期或节点工期延误导致业主对甲方的索赔及造成甲方其他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壹佰柒拾捌元伍角整 (小写: ¥18237178.50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16731356.42元, 税额 1505822.08元 (税率 9%)。

2、合同暂定总价确定方式: Σ 含税单价*工程量

3、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完全综合包干单价为合同约定固定单价, 此清单单价是乙方中标价, 此固定单价除合同约定外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此单价为含税价, 税率为 9%, 建筑行业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合同价款的支付

1、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乙方需缴纳甲方 1823717.85 元的履约保证金或开具等额履约保函。

2、预付款: /。若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预付款, 需要在申请支付时向甲方提供与预付款金额一致的预付款保函。

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需要项目所在地区 (珠海市) 的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或公司认可的珠海市全资国有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担保或保函 (保函格式及特殊情况需经公司认可后再出具)。履约保函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合格后 120 天, 预付款保函有效期至预付款全部回扣完成节点, 时间不足的需要及时补充提供保函。

3、工程款支付办法: 按下面 B 执行。(选择 C 时需双方完善付款)

A、本工程按进度付款, 付款条件及额度按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的付款条件及额度执行, 包括保修金以及保修期时间。

B、按月进度完成量的 80% 支付, 完工验收后支付至 85%, 结算完成支付至 97%, 剩余结算总额的 3% 作为质保金, 保修期结束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C、其他约定: /

4、本合同项下的费用以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或国内信用证方式支付, 付款前乙方

附件 11: 工程量清单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 农业银行珠海金格支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 44352101040003154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86 0000 07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192528511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方式: 0756-3231105

联系方式: 18348787882

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翠前北路一街 113 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

建安大楼 5-6 层

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签约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目录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108
1、项目经理简历表.....	108
2、项目总经理资格证书、社保证明.....	109
3、业绩证明资料——传音智汇广场项目消防工程.....	114
4、业绩证明资料——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分包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 （华润大厦及美术馆）	124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1、项目经理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杨世杰	性别	男	年龄	58	学历及职务	专科/给水排水工程/项目经理
职务	项目经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35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施工管理		取得职称时间	2018年12月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市）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日）	
1	传音智汇广场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	2562	2021年7月	
2	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分包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	深圳市	2291	2014年10月	
3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2、项目总经理资格证书、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5日 2026年10月12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3>		
姓 名: 杨世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2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0201117591		
聘用企业: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12至2027-10-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杨世杰, 签名日期: 2026.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1年09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4)0003030

姓 名: 杨世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10月2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5年01月01日

有效 期: 2025年10月31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世杰

身份证号：42012319681027375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七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51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业绩证明资料——传音智汇广场项目消防工程

单位（分部）工程开工报审表

CD-C1-319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传音智汇广场主体工程	
施工内容[分部/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及具体项目及开工区域（部位）说明： 防排烟系统、消防水池、消火栓、喷淋水泵及控制柜、室内外消火栓、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			
合同工期：532 日 日历 / 口 工作天		申请开工日期：2021年7月2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20日	
开工申请审查内容（开工应具备的条件）		审查情况简记（综合结果）	
1. 施工前符合相关的法规要求（已办理相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及施工许可和登记等行政许可审批、备案、告知）		已按要求办理相关施工手续，施工许可证编号：2019-440326-39-03-10043403	
2. 施工单位资质、招标文件、中标文件、工程合同		符合要求	
3. 施工单位现场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备		现场质量管理体系已建立，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备齐全。	
4. 施工组织设计/专业施工（含调试）方案/材料、构（配）件、设备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专业施工方案及第三方检测方案已编制。	
5. 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交底和会审（交底、会审时间和交底、会审结果）		施工图纸已于2021年6月25日会审完毕。	
6.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订货（供货）情况		已与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7. 三通一平情况和临时设施的配备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满足施工，已具备开工条件。	
8. 施工机械设备（机具）、工具、计量器具的配备		施工机械设备均已落实，能够满足施工需要。	
9. 施工操作工人的配备		施工操作工人已配备齐全。	
10.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已进行。	
11. 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施工现场环境条件及其他应具备的开工条件		工程基线及标高复核均符合要求，施工场地环境条件及其他均已具备开工条件。	
备注：/			
分包施工单位申请综合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7月24日	总（或专业）承包施工单位申请或核查综合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7月24日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1年7月24日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7月24日

* GD - C1 - 319 *

SG2021052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传音智汇广场项目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传音智汇广场项目消防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文件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850 号锦城大厦

签约时间：2021 年 07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19)021426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19年9月23日至2022年9月23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16556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年11月1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是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传音智汇广场项目消防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和记仓库北侧,观景路西侧,公坑廊工业区东南侧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施工内容按照经建设单位及承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建设单位及承包人指令、设计变更及有关修改文件施工,完成本工程所有消防工程(甲供或建设单位单独发包除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参见各系统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 3.1.1 防排烟系统;
 - 3.1.2 消防水池;
 - 3.1.3 消火栓、喷淋水泵及其控制柜;
 - 3.1.4 室内外消火栓、喷淋系统;
 - 3.1.5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3.1.6 气体灭火系统;
 - 3.1.7 凡消防设备需要的室外检查井、阀门井的建造施工;
 - 3.1.8 本消防工程需由分包人配合承包人报审报验,并确保通过住建局及消防主管部门

要求的检测、审核及验收（如建设单位有要求，须提供第三方检测合格报告）。对本工程设计施工图纸有义务进行审核，对不符合消防规范及功能要求，需提出专业性意见和深化设计，经过建设单位及设计院论证后，确定实施方案；

3.1.8.1配合相关专业（如人防、燃气、节能、规划）专项验收所必须完成的消防系统的内容；

3.1.8.2配合承包人单位进行深圳市优质结构奖项评选所必须完成的消防系统的内容。

3.1.9承包范围内的其他事项；

3.1.9.1所有穿板（墙）洞或预埋管线等工作内容已包含在总承包合同范围内。

3.1.9.2与消防安装有关的所有消防管线的套管内和横向管线洞口的封堵工作均包含在承包范围内。消防验收所需的一切工程类及非工程类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3.1.9.3为满足我方净空要求或其他机电管线的综合布置要求，消防管应遵循综合管线避让原则优先考虑其它管线，必须支高支低避让其它管线的安装，同时需配备至少1名以上的BIM专职设计人员常驻现场，以配合建设单位完成BIM设计工作，所引起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3.1.9.4因建设单位展示需要，积极配合土建施工对形象展示、营销等有关工程的施工（如需独立进行此部分的消防报建报验工作，承包人需无条件完成），由此所发生的且超出合同范围的费用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结算。

3.1.9.5承包人需统筹本项目的消防验收工作。无论是承包范围内的系统或非承包范围内的相关专业，承包人需无条件地审核其设置是否符合消防要求，提出消防验收有关要求。

3.1.9.6为完成自身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的各项措施工作内容（包括技术、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

3.1.9.7按建设单位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及时提交所需的资料，以便承包人能及时取得本工程所有施工、竣工验收等许可文件。

3.1.9.8工程竣工时提交工程竣工图纸及完整的竣工资料，提交本工程按实际施工完成的BIM竣工模型（需达到LOD500精度）。

3.1.9.9详细的工程范围须参阅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遗漏工作。

3.1.9.10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有权根据本消防工程项目需要增加或取消某项分部工程，承包人视建设单位指令为本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由此引起的增减工程量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结算，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建设单位的指令，也不得要求额外补偿，且

工程
设计
系统
容。
含在
线
上
含



措施费不作调整。

3.1.10 承包人有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由此引起的增减工程量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结算，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承包人的指令，也不得要求额外补偿，且措施费不作调整。

3.1.11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理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20%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1. 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保、规费、利润、风险、税费，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详见综合单价包含工作内容）。

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税合计为

（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陆拾贰万零玖元捌角叁分

（小写）：RMB 25620009.83

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万肆仟伍佰玖拾陆元壹角柒分（RMB23504596.17）

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贰万玖仟伍佰肆拾贰元壹角（RMB2,029,542.10）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肆仟叁佰捌拾元玖角整（RMB 334,380.90）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1.42%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填写）。

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市场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建设单位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



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加或删减)

施工水电费,按合同金额 0.5%计取。

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干,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承包人免费提供)、垂直运输费(承包人免费提供)、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执行,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4-2013)执行。(现行共有 9 个工程计量规范,执行时根据项目需要自行添加)

五、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分包人不得以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存在差异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主张;

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32 日历天。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中考、高考、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惯例性重大会议、政府有关部门日常检查、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等、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分包工程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满足 深圳市优质结构奖 奖的评选要求。

2.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非施工方原因导致的),施工现场所有设备、设施、安全防护必须符合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图集要求。且满足 深圳市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奖 的评选要求。

七、施工方案要求



行的相
及方法
能,可

技术

工、
费、
费、
等。
纸、

量,
条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或进场之日起3日内(以在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1.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质量创优亮点措施、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2.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八、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及安全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单。

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九、合同效力

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2. 本分包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分包人:(公章)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号云松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228796

传 真: 0755-83228797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帐 号: 7419 6719 1962

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华住建消验字〔2023〕第0030号

深圳市泰衡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2023年05月24日申请传音智汇广场(宿舍及地下室)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受理凭证文:J14K00062305190005)。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和路(规划路)西侧,传音智汇广场宿舍,(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建许字LA-2020-0034号),总建筑面积为41880平方米,其中:地下室设有两层,建筑面积为24180平方米,地下一层为车库和设备配套用房,地下二层为车库、设备配套用房、平战结合人防地下室(平时为车库),属I类车库(机动车停车位490个,含充电桩车位147个,位于二层第9、10防火分区),宿舍楼地上18层,建筑面积17700平方米,建筑高度75.15米,首层为宿舍大堂、商业,二层为厨房、商业、休息平台、屋顶绿化,三层为餐厅,四至五层为宿舍,六至十八层为宿舍及活动用房,宿舍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上述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设施。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和《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龙华住建消审字〔2020〕第0433号、〔2022〕第0030号,经资料审查、消防设施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合格。

本次消防验收合格后,应加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确保能正常使用。

本意见书仅表明检查时该建筑消防方面具备使用条件。

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备注:本意见书一式四份,三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衡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吴文,吴文	联系电话	17620468586, 17620468586		
工程名称	传音智汇广场		联系人	胡清华	联系电话	17620468586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观和路（规划路）西侧		备案审批日期		2023年05月24日			
类别	√新建口扩建口改建（装修）口改建（建筑保温）口改建（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其他建设工程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消防设计备案凭证文号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甲级	张仲良	徐金荣	13352960230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甲级	张仲良	徐金荣	133529602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衡诺科技有限公司		/	吴文	胡清华	17620468586		
	深圳市泰衡诺科技有限公司		/	吴文	胡清华	17620468586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陈卫国	刘华	13530133325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曾晓亮	杨世杰	13602577131		
	光谷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	刘卫华	何繁	18500972198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戴竣	肖鹏博	1768391068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陈卫国	刘华	13530133325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曾晓亮	杨世杰	13602577131		
	光谷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	刘卫华	何繁	18500972198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杨科如	刘胜	18682021871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杨科如	刘胜	18682021871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 (米)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栋一单元	钢筋混凝土 (砼) 结构	一级	15	2	73.05	7744	20815	
1栋二单元	钢筋混凝土 (砼) 结构	二级	2	2	22.35	7744	7477	
1栋三单元	钢筋混凝土	一级	20	2	96.45	7744	42008	

	土(砼)结构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口顶棚口墙面口地面口隔断口固定家具口装饰织物口其他					
	装修面积(平方米)		装修层数	首层及以上			
	使用性质	丙类厂房、公交首末站(1栋一单元首层)	原有用途				
验收备案情况	备案时间	2023年05月24日	流水号	J14K00062305190005			
	是否确定为抽查对象		抽查是否合格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住建消防窗口确认	消防验收备案专用章 (1)						

4、业绩证明资料——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分包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

中标通知书

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

消防工程 I 标段

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

中标通知书

发包方：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兹有关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所进行之招标及随后之议标，发包方现决定委托分包方按下列条款负责执行及完成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分包工程（此后简称“本工程”）：

1 合同总价及单价

- 1.1 本工程合同接纳贵司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答疑及补遗、澄清问卷等所述之内容的投标。
- 1.2 合同总价为 RMB22,912,863.21 元（大写：贰仟贰佰玖拾壹万贰仟捌佰陆拾叁圆贰角壹分）。其中包括暂定金额项目及暂定款合计 RMB4,500,000.00 元（大写：肆佰伍拾万圆整）。
- 1.3 本合同基本要求费用及清单内以“项”为单位的项目为总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结算不作调整。

深圳市南山区
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
消防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

1/10

- 1.4 合同范围内，除(1.3)条总价包干项目、暂定款及指定项目暂定价外，其他项目为固定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结算时单价不作调整。
- 1.5 合同总价、工程量清单的明细详见附件（一）。
- 1.6 清单内所列出的项目作为合同的一部分，旨在向投标单位提供按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之要求所需执行之工程的主要项目及质量等资料，投标单位必须接受清单的内容，本清单为暂定数量、暂定金额项目及暂定款清单，清单内所有项目投标单位均不能修改。
- 1.7 本合同总价已包括分包方于来往文件【见附件（二）】中已承诺“确认”或“同意”的项目及在商务谈判中就发包方提及的问题所承诺的事项等涉及的一切费用。
- 1.8 本合同总价已包括分包方于回标价汇总表和工程量清单内未填上价款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1.9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分包方确认其因应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而自行作出的施工方案调整以及人工、物料、汇率等的浮动均不构成调整合同总价的理由。

2 付款方式：

2.1 本工程不设任何预付款；

2.2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比例：

- (i) 每月按当期完成量的90%支付进度款（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在开工后第1个月内支付30%），每月25日前申报当月进度款及下月资金计划；
- (ii) 本工程完工，通过验收及发出合格验收证书后支付至当期总累计估值的90%；
- (iii) 结算完毕后支付至结算合同总价的95%；

- (iv) 保修期届满后或保修完成证书签发或结算完成后，以较后者为准，支付剩余款额；
- (v) 工程变更支付方式：对分包方申报的变更的预算造价，经发包方审批后，支付方式同前述 (i) ~ (iv)；
- (vi) 材料/人工价差的支付方式：材料/人工价差的调整方式按照合同条件的调差条款，支付方式同前述 (i) ~ (iv)。

按分包合同条件第11条“总承包方申请工程付款证书”规定进行付款。

2.3 总承包方委托发包方代为支付工程款予分包单位。

按发包方要求本项目的分包方需在珠海华润银行开户，其工程款支付由发包方以商业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给分包方，上述商业承兑汇票由发包方开具，该商业汇票百分百质押给珠海华润银行，在银行授信额度内开立相同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具体办理流程见附件九），商业汇票期限为六个月，该部分汇票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例如银行贴息、手续费等），以及在珠海华润银行开户、授信所需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4 质量、进度、安全、创优奖励及罚款支付方式

(1) 奖励

(i) 质量类奖励：

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在合同结算额中将预留相应奖金，若分包单位获得鲁班奖，发包方一次性支付鲁班奖奖金。若未获得鲁班奖，发包方将从结算总额中扣除预留奖金。施工过程中其他质量类奖励随进度款全额支付。

(ii) 进度类奖励:

若分包方按奖励完工时间按期完工,经发包方确认后节点奖金随进度款全额支付;施工过程中其他进度类奖励随进度款全额支付。

(iii)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奖励: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类奖励随进度款全额支付。

(iv) 创优考评奖励:

创优考评奖励按照每月考评结果由发方包以支票方式支付。

(2) 罚款

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创优考评、现场管理等罚款,由发包方直接从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代扣。

2.5 在满足前述所述之规定的前提下,付款条件将严格按照分包合同条件 11 之规定执行。

2.6 本合同之中期付款相隔时间为 30 日历天,而付款程序须配合发包方之规定程序及安排。

3 结算方式

按本合同约定,结算总价由以下部分组成:

- 3.1 基本要求费用;
- 3.2 暂定金额项目结算款;
- 3.3 调整后的暂定款项目;

- 3.4 工程量清单中固定单价项目按最新的施工图/竣工图显示的数量及固定单价计算出的总价；
 - 3.5 按合同规定计算的最新的施工图/竣工图显示的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新增项目的总价；
 - 3.6 变更及签证的价款；
 - 3.7 按合同约定调整的人工、材料价差；
 - 3.8 工期奖励；
 - 3.9 质量奖励；
 - 3.10 其他奖励；
 - 3.11 索赔。
- 4 合同工期及工期奖罚
- 4.1 本承包工程的工期如下：
 - (i)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14 年 8 月 3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开工令为准；
 - (ii) 竣工日期：工程竣工 2017 年 11 月 22 日。

消防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节点工期
详细进度节点要求见下表：

里程碑节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深化设计完成(不包括与精装修的末端配合设计)	2014年 8月3日 (实际开工时间以 发包方开工令为 准)	2015年05月30日
地下室管线安装完成(不包括 电缆敷设)		2016年02月30日
标准层样板完成		2016年08月21日
正式通电		2017年02月30日
配合完成48层以下精装修区 域施工		2017年05月30日
正式通水		2017年09月30日
联动调试完成		2017年09月30日
消防验收完成		2017年10月30日
工程竣工		2017年11月22日

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与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分包方需配合发包方之工程进度要求施工。若由于发包方的原因造成分包方工期延误，则发包方会评核有关延误时间而顺延完工期。

4.2 工期奖罚

时间	里程碑节点	节点奖金
深化设计完成(不包括与精装修的末端配合设计)	2015年05月30日	
地下室管线安装完成(不包括电缆敷设)	2016年02月30日	
标准层样板完成	2016年08月21日	
正式通电	2017年02月30日	
配合完成48层以下精装修区域施工	2017年05月30日	5万元
正式通水	2017年09月30日	
联动调试完成	2017年09月30日	
消防验收完成	2017年10月30日	10万元
工程竣工	2017年11月22日	

如分包方未符合合同的规定，引起里程碑节点工期的延迟，发包方有权向分包方强制执行计取拖期违约赔偿金人民币5万元/天。因发包人认可的原因导致延期则不予处罚；
拖期违约赔偿金或奖励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3%。

5 工程质量

5.1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实施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战略，满足华润置地高品质标准《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见附件一)的要求，建设城市精品工程。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质量目标：华润大厦项目确保获得鲁班奖。

满足现行国家建筑质量验收规范“合格”的标准。

6 其它补充说明

6.1 本工程缺陷保修期由发包方发出实际竣工证书内所述的竣工日期起累计二十四个月的期间。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以及其它有关文件规定的项目按国家的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的保修期执行。

6.2 发包方将不会提供任何生活临建及辅助设施予分包单位，所有生活临建及设施须由分包单位自费自行安排。

6.3 分包方承诺于收到变更指令后立即组织实施，不会以工程变更费未确定为理由而拒绝或延误实施。工程变更费将严格按合同条件有关的规定计价。

6.4 施工方案及施工措施的调整不构成索赔任何额外费用的理由。

- 6.5 分包方在施工期内，不因设计图纸不完整或较大量变更为由而影响工期或工期索赔，且不因价格的变更及争议而怠慢或停止工程。分包方需积极按照发包方的指令及要求完成施工。
- 6.6 暂定金额项目指由于在招标时未能提供暂定金额项目施工图，此部分在工程量清单中以发包方提供的暂定金额进行报价，待施工图提供后，分包方须按图纸根据实际工程量进行报价，并经发包方审核批准后方可执行。发包方有权对暂定金额项目另行发包，分包方不得因此提出费用及工期索赔。
- 6.7 分包方须负责办理施工执照及本工程有关须分包方负责办理的各类手续和有关事宜，以使本工程能按上述第 4 条款所订的日期如期开始施工。
- 6.8 在竣工验收及政府主管部门、发包方验收阶段提出的任何因分包方未满足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或供应物料或施工引起的质量缺陷均由分包方无偿修复，若在要求的时间内未能修复达到发包方及其代表认可，发包方有权委托其它单位进行修复，所发生的费用均由分包方承担。
- 6.9 分包方承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为杨世杰先生。
- 6.10 本工程合同由分包方与总承包方签署。

7 来往文件

- 7.1 本中标通知书连同附件（一）、附件（二）所列来往文件成为本工程合同的一部分，即使分包方没有交回回执或回复，合同总价或单价被视为已考虑全部内容。

7.2 附件（二）所列之来往文件之间在解释上若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将以日期较后发出之文件优先解释本合同真正之含意，若附件（二）所列之来往文件与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为准。

7.3 分包方回标时及在议标过程中提供的技术标部分，包括工程进度计划表、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等技术资料只被视为供参考之用，不构成本合同之一部分，而所有此等及有关之资料均需按本合同的要求重新提交给发包方审批认可。

7.4 分包方所有在回标时及在议标过程中提出与招标文件内容不符的要求，除非得到发包方的书面确认，否则一律无条件撤销。

8 附件

本中标通知书包括以下附件，均构成本中标通知书之一部分：

（1）附件（一）--合同总价之组成、工程量清单明细

（2）附件（二）--来往文件清单

请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天内签署及交回本中标通知书副本上之回执，以确认接纳全部内容。

当分包方签署本中标通知书的回执后，本中标通知书上之全部内容将对发包方和分包方双方都有约束力，直至正式的合同文件由总承包方和分包方签署。正式合同文件之内容与本中标通知书（连附件）及标函的内容相同，除非得到发包方及分包方双方书面同意，双方按中标通知书所述之义务、工作、和责任将维持不变。

（转 下 页）

(本页无正文)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2014年9月16日

中标通知书回执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及盖章同意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接受委托执行及完成本工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2014年9月18日

深圳市南山区
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
消防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

单位工程开工申请报告

G022010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源总部大厦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华源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密柱钢核心筒/66层	建筑面积	267137m ²	预算造价	2291.28万元
合同工期		申请开工日期	2015.6.10	计划竣工日期	
开工应具备的条件			结果		
1. 规划许可证编号					
2. 施工许可证编号					
3. 三通一平情况及临时设施情况					
4.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审批情况					
5. 施工图纸会审(会审时间)					
6. 主要材料、施工机械设备落实情况					
7. 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					
备注					
施工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章):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法人章):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总监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合同编号：CRSZBAY-CD-SZWII-SG-14008

第一册（共三册）

深圳市南山区
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
消防分包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
（华润大厦及美术馆）
合同文件

发包方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月

协议书

订于二零__年__月__日，由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关山路552号

(此后称为“总承包方”)。

与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工业区泰然211栋工业厂房第2层东

(此后称为“分包方”)

双方共同签订。

兹发包方欲请分包单位执行及完成名为“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消防分包工程I标段之A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此后称为“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填海区。

发包方已向分包方提供了分包合同综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工料规范。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上述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另由总承包方与分包方签署；而分包方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分包方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总承包方委托发包方将支付予分包方人民币 贰仟贰佰玖拾壹万贰仟捌佰陆拾叁圆贰角壹分 (¥ 22,912,863.21)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总承包方委托发包方代支付分包方工程款协议详见本协议书附件。
3. 承包范围与工作内容：按招标图纸、工料规范所绘画描述及合同条件规定之承包内容及范围完成消防分包工程I标段之A标段（华润大厦及美术馆），具体详见技术要求，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本招标工程范围为供应及安装整个华润大厦区域内的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含手推式气体灭火器）、消防防排烟系统、漏电火灾监控系统及以上系统的预留预埋（消防分包进场之前由总承包单位负责），其中部分系统设备供应说明如下：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含消防电话系统）设备甲供、气体灭火系统的设备为甲控乙供，供应商的供货与配合要求参照附件《2012年度进口品牌消防报警设备集中采购》中的技术要求，对于本技术要求中超出合作协议的部分则由消防分包工程承包单位负责完成。消防分包工程承包单位完成除以上甲供设备外的所有线缆敷设、设备接驳与安装、系统调试与验收工作。
- 2) 消防电气工程的强/弱电电缆为甲供，供应商的供货与配合要求参照附件《华润置地商业及住宅项目电缆战略合作协议》中的技术要求，对于本技术要求中超出合作协议的部分则由消防分包工程承包单位负责完成。消防分包工程承包单位完成除以上甲供设备外的所有线缆敷设、设备接驳与安装、系统调试与验收工作。
- 3) 消防防排烟系统的风机为甲供，供应商的供货与配合要求参照附件《2014-2016年度风机供应集中采购合作协议》中的技术要求，对于本技术要求中超出合作协议的部分则由消防分包工程承包单位负责完成。消防分包工程承包单位完成除以上甲供设备外的所有管道敷设、设备接驳与安装、系统调试与验收工作。

3、承包范围与工作内容（续）

为达到消防主管部门验收标准所必须完成的消防分包工程的全部内容。验收过程需落实消防主管部门的书面审查意见；配合、指导二次装修消防改造的接入、验收。

- 1) 负责本工程的深化设计，包括各子系统的图纸校核和完善。
- 2) 负责与政府、消防相关部门联系和协调，直至完成工程；制作、提供工程竣工资料，协助设计院完成竣工图；确保按招标文件约定时间完成消防报验和验收。
- 3) 负责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含消防电话系统）的供应、安装、接驳、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包括探测器、模块、各类报警器、消防电话、主机、联动柜及相应线缆桥架等，完成与其它所有消防联动设备的连接与联动控制调试，包括消火栓泵、喷淋泵、防火卷帘、消防广播、应急照明、非消防电源、安防门禁、电梯、变配电、正压送风、机械排烟包括排风兼排烟系统、为机械排烟服务的机械补风系统、与消防补风共用送风管的空调系统的消防联动等。
- 4) 负责气体灭火系统的设计、产品供应、安装、接驳、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包括管道、灭火剂瓶组、阀、喷嘴及各类配件的供应和安装。
- 5) 负责漏电火灾监控主机及其配套的全套附件的安装，连接漏电火灾监控主机至现场监测器所需全部线缆（含电源线、网线等）、保护管、线槽等一切辅材的供应及安装。
- 6) 负责防排烟系统的供应、安装、接驳、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包括与消防系统有关的风机（风机为甲供）、消声设备、风管、风口（精装区域除外）、风阀、各类配件及支架等；包括正压送风、机械排烟（包括排风兼排烟系统）、为机械排烟服务的机械补风系统。

(本页无正文)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注册地址 _____

分包方：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罗文海 盖章

注册地址 _____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432100317806
平安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协议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深圳市南山区
华润深圳湾国际商业中心项目
消防分包工程 I 标段之 A 标段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8〕第 0483 号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申报的华润总部大厦（含室内装修）（受理凭证号为：深公消验凭字〔2018〕第 0448 号）进行了消防验收。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包含地下室、1 栋超高层建筑及 1 栋单层办公配套，总用地面积 15658.41 m²，总建筑面积约 265040.72 m²，层数地上 66 层、地下 4 层，建筑高度 392.5m，地下二层至四层为汽车库（属 I 类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与北侧相邻 B 地块商业之间设有防火墙和防火隔间分隔）及夹层为办公配套、美术馆、展示中心、VIP 落客区、员工食堂、会议中心、自行车库、办公大堂及消防控制室（可由下沉广场直通地面），一层为办公大堂，二至六十一层为办公（其中，第四、十三、二十三、三十六、四十七、六十二层为避难及设备层；二十四、四十八、六十三层为设备层；二十五及二十五夹层、四十九层为空中大堂），六十四至六十六层（含六十六夹层）为企业会所，属超高层综合楼，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自动喷水—泡沫联用灭火系统、大空间智能主动型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本次验收范围：超高层建筑地上各层（含首层至地上四十六层公共区域室内装修）。

根据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判定规则》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深公消〔2014〕第 0219、0444 号、深公消审字〔2017〕第 0364 号、深公消审字〔2018〕第 0317 号），经资料审查、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意见如下：

一、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二、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8〕第 0483 号

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三、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8〕第 0596 号

华润深圳湾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申报的华润总部大厦（地下室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受理凭证号为：深公消验凭字〔2018〕第 0555 号）进行了消防验收。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包含地下室、1 栋超高层建筑及 1 栋单层办公配套，总用地面积 15658.41 m²，总建筑面积约 265040.72 m²，层数地上 66 层、地下 4 层，建筑高度 392.5m，地下二层至四层为汽车库（属 I 类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与北侧相邻 B 地块商业之间设有防火墙和防火隔间分隔）及夹层为办公配套、美术馆、会议厅、创艺馆、设备用房、VIP 落客区、自行车库、办公大堂、总控室及消防控制室（可由下沉广场直通地面），一层为办公大堂，二至六十一层为办公（其中，第四、十三、二十三、三十六、四十七、六十二层为避难及设备层；二十四、四十八、六十三层为设备层；二十五及二十五夹层、四十九层为空中大堂），六十四至六十六层（含六十六夹层）为企业会所，属超高层综合楼，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自动喷水—泡沫联用灭火系统、大空间智能主动型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本次验收范围：1 栋单层办公配套和地下室各层（含地下各层公共区域及地下一层、地下一层夹层的美术馆、会议厅、创艺馆的室内装修）。

根据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判定规则》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深公消〔2014〕第 0444 号、深公消审字〔2017〕第 0364 号、深公消审字〔2018〕第 0317 号），经资料审查、现场检查和功能测试，意见如下：

一、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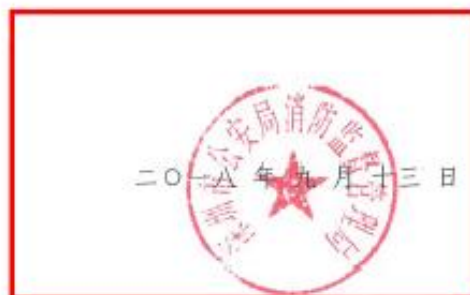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8〕第 0596 号

二、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三、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荣誉证书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建的 **华润总部大厦** 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目录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147
1、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147
2、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生产经理	148
3、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商务经理	152
4、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安全经理	156
5、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质量经理	160
6、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技术总工	165
7、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设计经理	172
8、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劳资专管员	178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1、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 (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生产经理	陈如平	21	专科/制冷空调与技术	助理工程师/制冷空调与技术	/	
2	商务经理	高丽娜	21	本科/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建[造]14224400013150	
3	安全经理	朱学源	12	本科/车辆工程	/	/	
4	质量经理	曹勇	26	专科/有机化学	工程师/建筑电气	/	
5	技术总工	黄春生	27	本科/给排水工程	高级工程师/给排水工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 1442022202300667	
6	设计经理	孙云超	9	专科/建筑工程技术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 2442021202129872	
7	劳资专管员	赵薇薇	21	本科/汉语言文学	/	/	

注：可自行扩展

2、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生产经理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如平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专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21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2.7—2025.12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类型：办公 建筑面积：48.05 万 m 合同金额：10440 万元			生产经理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3、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商务经理

1. 一般情况							
姓名	高丽娜	性别	女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造]14224400013150			工作年限	21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4.4—2025.5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类型：公共建筑 规模：建筑面积:23 万m ² 合同金额：5454 万元				商务经理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6日
- 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高丽娜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1年12月12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24400013150
有 效 期: 2026年03月23日-2030年03月22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高丽娜

签名日期:

2026年03月16日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09日



4、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安全经理

1. 一般情况							
姓名	朱学源	性别	男	年龄	37	学历	专科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12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2.7— 2025.12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类型：办公 建筑面积：48.05 万 m ² 合同金额：10440 万元			安全员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学源**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十一月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车辆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扶名福**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十 日

证书编号：**1131912012050009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朱学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1 月 12 日**

住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龙岗街30号2栋2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6078119891112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有效期限 **2024.11.08-2044.11.0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45359

姓 名:朱学源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11月1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1月30日

有效 期:2023年11月09日 至 2026年11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学源

社保电脑号：804402765

身份证号号码：36078119891112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4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9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0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1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1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2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3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4	52400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10560.0	5280.0			1211.64	403.92			403.92			5280.0		132.0

社保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50eda76be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24002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质量经理

1. 一般情况							
姓名	曹勇	性别	男	年龄	52	学历	专科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26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3.5—2025.12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 街坊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类型：办公 建筑面积：83 万 m ² 合同金额：8722 万元			质量经理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曹勇

身份证号：51050219740906045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00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044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曹勇

身份证号：510502197409060458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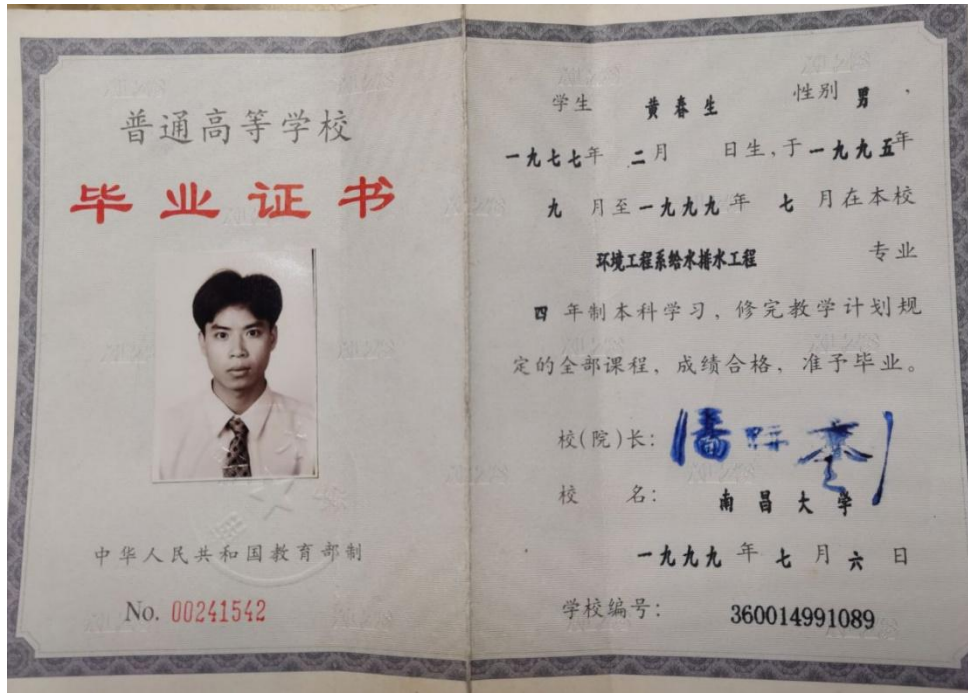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6、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技术总工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春生	性别	男	年龄	49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7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4.4—2025.5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类型：公共建筑 规模：建筑面积:23 万m ² 合同金额：5454 万元			技术负责人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12128651



姓 名: 黄春生

身份证号: 362422197702154035

资格名称: 非国有企业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 2015年11月29日

批复文件: 赣人社字〔2016〕74号

工作单位: 江西宗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220150168

非国有管理号: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6年11月14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02571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12133620107010720
File No. :

姓名：
Full Name 黄春生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02-15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给水排水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9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3年6月8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3日
- 2026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黄春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2月1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0667



聘用企业: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6-03-27至2029-03-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黄春生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 4.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5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3704

姓 名:黄春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02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16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16日 至 2026年06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7、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设计经理

1. 一般情况							
姓名	孙云超	性别	男	年龄	32	学历	本科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粤 2442021202129872			工作年限	9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2.7—2025.12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消防工程 类型：办公 建筑面积：48.05 万 m ² 合同金额：10440 万元			设计师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云超**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八月七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李龙图**

证书编号：**125721201706002476**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孙云超**

培训岗位：**BIM 建模师岗位**

身份证号：**441381199408074117**

证书编号：**1710017520**

发证日期：**2017年4月5日**

持证人经过此岗位能力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用人单位可凭此对持证人进行能力评价和聘用。



姓名 孙云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年8月7日
住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
镇黄严村委会对面圆村28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381199408074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6.05-2044.06.05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15日-2026年1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孙云超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4-08-07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9872

聘用企业：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12-26至2027-12-26）



孙云超

个人签名：孙云超

签名日期：2026.05.1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4550

姓 名: 孙云超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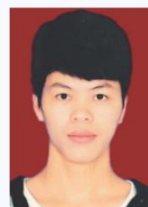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 1994年08月0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9月27日

有效 期: 2025年09月19日 至 2028年09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19日



8、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劳资专管员

1. 一般情况							
姓名	赵薇薇	性别	女	年龄	43	学历	本科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21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4. 4—2025. 5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运动员中心及其附属设施消防工程 类型：公共建筑 规模：建筑面积:23 万m ² 合同金额：5454 万元			劳资专管员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5113944150021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赵薇薇

身份证号： 41030519830131302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10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五、企业综合实力目录

五、企业综合实力.....	183
1、注册资本.....	183
2、资质情况.....	185
3、安全生产许可证.....	187
4、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8
4.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8
4.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9
4.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90
4.4、反贿赂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91
5、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192
6、近3年（2022-2024）营业收入、资产负债率.....	197
6.1、2024年财务审报表.....	197
6.2、2023年财务审报表.....	217
6.3、2022年财务审报表.....	243
7、近3年（2022-2024）纳税证明.....	269
7.1、2024年纳税证明.....	269
7.2、2023年纳税证明.....	270
7.3、2022年纳税证明.....	271

五、企业综合实力

1、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6314.6067 万元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登录 注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曾晓亮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成立日期：1987年03月13日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7年03月13日
注册资本：	6314.6067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17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经营范围：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及以上工程的上门维修、上门维护及上门保养；消防器材制造（执照另办）；消防设备销售；系统设备检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和设计；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房屋租赁、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评估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小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i/art/2023/art_9c67139da37e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成立日期 1987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资质情况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4014967	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专项甲级	2023-12-28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专项甲级				
3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甲级				
4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016556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3-11-22	2028-11-2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5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6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7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6556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1月22日

资质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ac.net>

3、安全生产许可证



4、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E10701R0M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饰装饰工程的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 消防设计技术文件审查、消防技术咨询、竣工验收消防查验及现场评定技术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4年8月9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6年8月26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211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4年6月28日



MEMBER OF MULTILATERAL
IAF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4.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4、反贿赂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反贿赂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6AB00002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33 号云松大厦三层)

反贿赂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ISO 37001:2025

《反贿赂管理体系 — 要求及使用指南》

反贿赂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消防设施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检测维保、技术咨询、消防现场评定）、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相关管理活动涉及的反贿赂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6-04-21

证书有效期至：2029-04-20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5、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注册人员：共 74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刘智强	440881198*****1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1288	土建
2	罗礼阳	440106197*****3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14400002951	安装
3	刘智强	440881198*****1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54400019871	安装
4	高丽娜	130321198*****2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24400013150	安装
5	陈伟	440803196*****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44400030255	安装
6	梁华新	440981198*****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2845	机电工程
7	刘智强	440881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1061	机电工程
8	刘智强	440881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1061	建筑工程
9	姜小凤	440921198*****2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8433	建筑工程
10	陈尘	441481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5395	建筑工程
11	曹平	421124198*****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1632	建筑工程
12	陈杰	441422199*****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7041	机电工程
13	彭俊均	441523199*****5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7063	建筑工程
14	刘俊才	430523199*****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9870	机电工程
15	孙云超	441381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9872	机电工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陈林	441481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30611	建筑工程
17	尹文旭	412829198*****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2370	机电工程
18	王海虎	320621198*****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0222	机电工程
19	刘文悦	44142419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3567	机电工程
20	温平	360735199*****3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3568	建筑工程
21	陈旭佳	440513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8539	建筑工程
22	刘洋	210702198*****7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5201533093	机电工程
23	李占章	411303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1201312383	机电工程
24	陈伟	440803196*****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3791	机电工程
25	谢祺	430104196*****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039	机电工程
26	刘良滨	413024197*****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422	机电工程
27	刘良滨	413024197*****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422	建筑工程
28	高丽娜	130321198*****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7295	机电工程
29	高丽娜	130321198*****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7295	建筑工程
30	花文辉	440306196*****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7590	建筑工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 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杨世杰	420123196*****5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7591	机电工程
32	马岩	220202197*****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2445	机电工程
33	丁文艳	342601198*****6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57	机电工程
34	钟连登	441621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8610	机电工程
35	金玉仁	362423197*****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334	机电工程
36	李瑞金	220302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2001	机电工程
37	李瑞金	220302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2001	建筑工程
38	程岳飞	612726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5867	机电工程
39	程岳飞	612726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5867	建筑工程
40	李玉龙	430426198*****9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39615	机电工程
41	庄益真	441522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852575	建筑工程
42	邓安和	360735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39299	机电工程
43	邓安和	360735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39299	建筑工程
44	邓安和	360735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39299	民航机场工程
45	刘怀志	430623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1330	机电工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刘怀志	430623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1330	建筑工程
47	史海军	411282198*****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2716	机电工程
48	胡阳	412701199*****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4300	建筑工程
49	黄灿杰	440582198*****5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4683	机电工程
50	李明	411326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6500	机电工程
51	杨凡	430723199*****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205237	机电工程
52	姜小凤	440921198*****2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1031	机电工程
53	韩晓嘉	360302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5320	机电工程
54	韩晓嘉	360302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5320	建筑工程
55	黄锡金	441423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0376	机电工程
56	黄锡金	441423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0376	建筑工程
57	黄春生	362422197*****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0667	机电工程
58	刘文伟	420984198*****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0908	机电工程
59	朱洋林	441423199*****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0956	机电工程
60	朱洋林	441423199*****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0956	建筑工程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晓杰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 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钟漫	441424198*****7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404859	机电工程
62	赵周彬	150428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12276	机电工程
63	陈观禄	440421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737	机电工程
64	罗礼阳	440106197*****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738	机电工程
65	黄志超	360735199*****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739	建筑工程
66	陈空	441481199*****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3420	机电工程
67	彭俊均	441523199*****5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408261	机电工程
68	张杰	342423198*****6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408280	机电工程
69	刘广肇	440223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3329	机电工程
70	陈杰	441422199*****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507830	机电工程
71	温平	360735199*****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4115	机电工程
72	黄春生	362422197*****3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1655-CS002	-
73	刘青	430223197*****19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496-S002	-
74	张毅伟	411202198*****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496-003	-

6、近3年（2022-2024）营业收入、资产负债率

6.1、2024年财务申报表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4. 现金流量表	7
5.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三、本所的营业执照及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K4B2JTEL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A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益华综合楼 B 栋三楼 A12 室
电话：0755-82871697 13510849986 传真：0755-83526056

深佳泰审字[2025]06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对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



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111,924,257.28	152,271,61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86,238.16	5,000,000.00
应收票据		6,717,956.36	5,090,393.48
应收账款	8	726,227,762.74	680,148,124.97
预付款项	9	51,531,009.76	49,260,906.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	28,873,491.03	50,761,019.89
存货	11	3,231,381.30	3,099,44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948.57	2,638.73
流动资产合计		934,495,045.20	945,634,137.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	17,500,000.00	1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	12,799,772.36	13,663,606.0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摊待摊费用		533,723.42	470,27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33,495.78	31,633,884.28
资产总计		965,328,540.98	977,268,021.78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45,760,000.00	9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499,023.85	5,180,530.51
应付账款	15	266,658,978.49	342,360,829.87
预收款项	16	133,569,400.55	123,838,807.43
应付职工薪酬	17	5,662,865.24	5,584,193.72
应交税费	18	6,867,906.11	3,759,994.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	43,842,539.41	41,342,00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8,860,713.65	617,066,35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88,860,713.65	617,066,357.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	63,146,067.00	63,146,067.00
资本公积	21	8,053,933.00	8,053,933.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2	31,669,070.47	31,669,070.47
未分配利润	23	273,598,756.86	257,332,593.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6,467,827.33	360,201,66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5,328,540.98	977,268,021.78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损益表
2024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24	1,178,675,521.48	1,438,960,186.07
减：营业成本	24	1,066,031,456.75	1,310,262,303.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	4,081,380.93	5,727,125.80
销售费用			104.00
管理费用		64,310,899.19	74,354,910.65
其中：研发费用		39,273,402.10	46,593,495.20
财务费用	26	1,038,402.96	2,357,427.73
资产减值损失	27	8,400,586.76	8,512,330.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12,794.89	37,745,984.12
加：营业外收入	28	502,381.94	1,488,629.20
减：营业外支出	28	137,037.06	226,455.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178,139.77	39,008,158.22
减：所得税费用	29	4,176,967.99	2,446,232.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01,171.78	36,561,925.9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146,067.00	8,053,933.00	-	31,669,078.47	360,291,664.46	8,053,933.00	-	29,646,951.86	257,734,593.08	338,625,54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4,419,287.42	-	-	-	-	-
合并范围变化影响	-	-	-	-	1,278.51	-	-	-	14,183.02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146,067.00	8,053,933.00	-	31,669,078.47	355,872,376.04	8,053,933.00	-	29,646,951.86	257,748,776.10	338,639,728.96
三、本年年末余额	60,146,067.00	8,053,933.00	-	31,669,078.47	351,453,088.62	8,053,933.00	-	2,028,118.61	19,533,807.29	21,561,925.90
(一) 净利润	-	-	-	-	31,050,171.78	-	-	-	36,551,925.90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2. 权益法下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其他影响	-	-	-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上述(一)至(二)小计	-	-	-	-	31,050,171.78	-	-	-	36,551,925.90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减少以“-”号填列)	-	-	-	-	-6,317,000.00	-	-	2,028,118.61	-17,025,118.61	-1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317,000.00	-	-	2,028,118.61	-2,028,118.61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	-	-	-	-	-	2,028,118.61	-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融企业适用)	-	-	-	-	-	-	-	-	-	-
3. 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028,118.61	-
其中：所有者权益上交给的利润(即有红利、股息、股利)	-	-	-	-	-	-	-	-	-	-
转增股利	-	-	-	-	-	-	-	-	-	-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317,000.00	-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146,067.00	8,053,933.00	-	31,669,078.47	376,562,378.66	8,053,933.00	-	31,669,078.47	257,734,593.99	360,291,664.46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6,084,223.02	1,423,511,948.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903.18	147,509.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95,077.17	137,397,837.41
现金流入小计	1,241,497,203.37	1,561,057,294.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1,746,302.51	1,265,079,98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07,033.76	45,361,27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74,305.18	35,616,080.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12,616.38	165,565,627.37
现金流出小计	1,231,540,257.83	1,511,622,96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945.54	49,434,32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3,100,000.00	3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0,38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	1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28,625.59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30,689,014.97	365,000,1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3,381.51	6,555,095.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3,100,000.00	3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4	2,5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23,203,400.25	374,055,09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614.72	-9,054,93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	9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	9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5,240,000.00	6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549,915.05	18,691,111.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13,789,915.05	80,691,11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9,915.05	16,308,88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47,354.79	56,688,282.7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271,612.07	95,583,32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924,257.28	152,271,612.07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1987年03月13日成立, 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6314.6067万元, 实收资本6314.6067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2) 公司所处行业: 建筑安装行业。

(3) 经营范围为: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及以上工程的上门维修、上门维护及上门保养; 消防器材制造(执照另办); 消防设备销售; 系统设备检测; 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和设计; 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 房屋租赁、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评估咨询。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本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年末汇总数包括本公司总部及本下辖的佛山、广州、中山、阳江、上海、东莞、北京、江西、安徽、南京、海南、吉安等12家分公司2024年末的财务数据; 年初数包括本公司总部及下辖的佛山、广州、中山、阳江、上海、东莞、北京、江西、安徽、南京、惠州、海南、吉安等13家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年累计数含前述12家分公司本年度财务数据, 上年累计数含前述13家分公司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表年初年末数及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本年累计数与上年累计数可能不具有可比性, 本次合并会计报表未合并本公司下属的子公司对当期会计报表数据。

本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及附注“期末”系指本会计报表截止2024年12月31日; 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之“本期”系指自

2024年1月1日至截止2024年12月31日之期间(除专项说明外)。

附注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期间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经本公司管理当局批准报出。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现金流量。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 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 企业会计准则有特别规定的, 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 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 按《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表计算得出。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本位币。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 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其中属



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并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8)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金融工具划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应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方法：

i、公司按照取得或承担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目的、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以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ii、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iii、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v、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v、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i、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能可靠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ii、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应收款项：a、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b、坏账确认标准为：(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c、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d、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存货的分类：主要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计价方法：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算，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结转其成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在产品、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②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③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按个别投资项目计提。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按固定资产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率，分类别确定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公司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



或由于技术进步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或虽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或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及其它实质上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2)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与工程有关的借款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其后发生的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年末公司对单项在建工程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存在下列情形的在建工程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初始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后续计量：公司期末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折旧或摊销：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减值的处理：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计价：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的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当存在以下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①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6) 借款费用的确认与计量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账，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



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本公司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8)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本公司在销售的商品同时满足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本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确认的条件：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时计入递延收益，在确认费用或损失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将已记的金额转回。

(21)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15%，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



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对于两者之间的差额区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5: 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税项目	税种	税率	备注
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工程服务收入	增值税	3%、9%	
应缴流转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缴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流转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已获取“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已在主管税务机关进行备案登记，可依法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征收率为15%。本公司所属分公司按所在地企业所得税率政策进行计缴。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6: 关联方及交易

(1) 关联方名称及其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深圳市长田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关联方交易内容：

核算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材料采购		
产品销售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88,5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2,698,311.06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7,525,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4,885,028.27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无

附注7: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12-31	2024-12-31
库存现金	1,935,271.14	3,103,832.13
银行存款	145,155,810.42	86,766,189.14
其他货币资金	5,180,530.51	22,054,236.01
合计	152,271,612.07	111,924,257.28

注：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存款存在质押的款项计有：8,458,404.12元。

附注8: 应收账款

账龄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26,836,079.01	57.94%	-	355,306,191.40	45.03%	-
一至二年	114,601,453.92	15.56%	-	187,785,673.50	23.80%	-
二至三年	84,642,592.57	11.49%	-	71,730,408.74	9.09%	-
三年以上	110,612,558.76	15.01%	56,544,559.29	174,184,730.18	22.08%	62,779,241.08
合计	736,692,684.26	100.00%	56,544,559.29	789,007,003.82	100.00%	62,779,241.08

注：坏账准备按个别计提法计提，关联单位往来未计提坏账准备。

附注9: 预付款项

账龄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740,292.31	13.68%	3,398,849.80	6.60%
一至二年	9,855,842.32	20.01%	6,300,429.00	12.23%
二至三年	30,366,800.26	61.64%	21,659,123.73	42.03%
三年以上	2,297,971.63	4.66%	20,172,607.23	39.15%
合计	49,260,906.52	100.00%	51,531,009.76	100.00%

注：坏账准备按个别计提法计提，本年度未计提此项目坏账准备，关联单位往来未计提坏账准备。



附注10、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18,348.92	2.24%	-	1,083,608.97	2.49%	-
一至二年	1,615,599.50	2.55%	-	2,090,492.41	4.80%	-
二至三年	12,574,365.70	19.88%	-	9,879,216.14	22.70%	-
三年以上	47,639,064.40	75.32%	12,486,358.63	30,472,437.11	70.01%	14,652,263.60
合计	63,247,378.52	100.00%	12,486,358.63	43,525,754.63	100.00%	14,652,263.60

注：坏账准备按个别计提法计提，关联单位往来未计提坏账准备。

附注11、存货及跌价准备

项目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31,743.22	-	911,836.72	-
工程施工	1,727,061.92	-	1,687,111.31	-
库存商品	640,636.70	-	632,433.27	-
低值易耗品	-	-	-	-
合计	3,099,441.84	-	3,231,381.30	-

附注12、长期股权投资

(1) 股权投资明细

种类	2023-12-31			2024-12-31		
	原值	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原值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7,500,000.00	-	-	-	17,500,000.00	-
股权投资差额	-	-	-	-	-	-
合计	17,500,000.00	-	-	-	17,500,000.00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额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减值准备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100%	7,500,000.00	7,500,000.00	-	-	7,500,000.00	-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合计		17,500,000.00	17,500,000.00	-	-	17,500,000.00	-

注：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附注13、固定资产及折旧

	2023-12-31		增加		减少		2024-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原值	累计折旧	原值	累计折旧	原值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4,289,599.58	2,391,256.97					14,289,599.58	2,391,256.97
机器设备	2,767,229.96	38,612.45					2,805,842.41	2,805,842.41
电子设备	3,458,315.33	55,513.27					3,513,828.60	3,513,828.60
运输工具	202,669.08	14,362.00					213,586.08	213,586.08
其他设备								
合计	23,109,070.92	108,487.72					23,214,113.64	23,214,113.64
房屋建筑物	2,170,811.50	478,294.80					2,649,106.30	2,649,106.30
机器设备	2,431,426.75	38,550.96					2,469,977.71	2,469,977.71
电子设备	2,731,539.42	154,369.37					2,881,043.04	2,881,043.04
运输工具	2,009,606.57	273,577.88					2,283,184.45	2,283,184.45
其他设备	102,080.68	32,221.85					131,029.78	131,029.78
合计	9,445,464.92	977,014.86					10,414,341.28	10,414,341.28
固定资产净值	13,663,606.00						12,799,772.36	12,799,772.36

附注14、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中国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4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5,000,000.00	20,000,000.00	35,000,000.00	10,0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支行	-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	6,000,000.00	240,000.00	5,76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56,000,000.00	105,240,000.00	45,760,000.00

注：短期借款全部系信用借款。

附注15、应付账款

账龄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2,468,932.47	56.22%	154,255,895.80	57.85%
一至二年	43,840,858.32	12.81%	26,329,556.75	9.87%
二至三年	97,997,488.57	28.62%	10,822,905.17	4.06%
三年以上	8,053,550.51	2.35%	75,250,620.77	28.22%
合计	342,360,829.87	100.00%	266,658,978.49	100.00%

附注16、预收款项

账龄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5,869,431.08	37.04%	39,418,195.21	29.51%
一至二年	21,007,878.52	16.96%	26,574,424.82	19.90%
二至三年	54,934,016.52	44.36%	14,777,927.58	11.06%
三年以上	2,027,481.31	1.64%	52,798,852.94	39.53%
合计	123,838,807.43	100.00%	133,569,400.55	100.00%

附注1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2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79,579.40	41,059,525.48	41,128,282.76	5,610,822.12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20,046.22	5,606,338.03	5,574,341.13	52,043.12
住房公积金	-115,431.90	650,969.06	535,537.16	-
职工教育经费	-	-	-	-
工会经费	-	736,588.43	736,588.43	-
其他	-	644,660.82	644,660.82	-
合计	5,584,193.72	48,698,081.82	48,619,410.30	5,662,865.24

附注18、应交税费

税种	2023-12-31	2024-12-31
增值税	2,726,060.04	3,475,992.58
城建税	1,203.94	673.88
企业所得税	976,676.47	3,218,997.99
教育费附加	654.79	93.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6.53	62.38
印花税	40.05	42.02
个人所得税	54,922.18	57,051.14
其他	-	114,992.55
合计	3,759,994.00	6,867,906.11

附注19、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23-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130,248.95	14.83%	9,129,654.13	20.82%
一至二年	23,329,524.47	56.43%	3,491,613.78	7.96%
二至三年	11,782,228.37	28.50%	23,453,931.80	53.50%
三年以上	100,000.00	0.24%	7,767,339.70	17.72%
合计	41,342,001.79	100.00%	43,842,539.41	100.00%

附注20、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原币	折人民币
深圳市恒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0%	32,204,494.20	32,204,494.20
深圳市长田实业有限公司	26.83%	16,942,089.90	16,942,089.90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10.00%	6,314,606.70	6,314,606.70
罗国海	2.15%	1,357,640.50	1,357,640.50



罗国仲	2.15%	1,357,640.50	1,357,640.50
罗欢畅	2.15%	1,357,640.50	1,357,640.50
罗欢钟	2.15%	1,357,640.50	1,357,640.50
罗文广	2.01%	1,269,235.60	1,269,235.60
花文辉	1.56%	985,078.60	985,078.60
合计	100.00%	63,146,067.00	63,146,067.00

注：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验证，并出具亚业深验字[2011]第27号验资报告。

附注21、资本公积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资本溢价	8,053,933.00	-	-	8,053,933.00
合计	8,053,933.00	-	-	8,053,933.00

附注22、盈余公积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1,669,070.47	-	-	31,669,070.47
合计	31,669,070.47	-	-	31,669,070.47

附注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12-31	2024-12-31
上年年末余额	237,784,593.08	257,332,593.99
调整数	14,193.62	-8,418,008.91
本年初余额	237,798,786.70	248,914,585.08
本年增加额	36,561,925.90	31,001,171.7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6,561,925.90	31,001,171.78
其他增加额	-	-
本年减少额	17,028,118.61	6,317,000.0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金	2,028,118.61	-
本年向股东分配利润	15,000,000.00	6,317,000.00
转增资本	-	-
本年年末余额	257,332,593.99	273,598,756.86

注：本年调整以前年度损益8,418,008.91，其中8,598,630.92为更正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

附注24、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消防装饰工程	1,438,960,186.07	1,178,675,521.48	1,310,262,303.68	1,066,031,456.75
合计	1,438,960,186.07	1,178,675,521.48	1,310,262,303.68	1,066,031,456.75

附注25、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城建税	2,720,226.79	1,976,679.74
教育费附加	1,179,204.55	867,637.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6,136.53	578,427.14
其他税费	1,041,557.93	658,636.48
合计	5,727,125.80	4,081,380.93

附注26、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支出	3,691,111.09	2,551,460.90
利息收入	-1,216,917.04	-2,695,792.91
银行手续费	-195,717.59	1,213,747.20
其他	78,951.27	-31,012.23
合计	2,357,427.73	1,038,402.96

附注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坏账准备	8,512,330.09	8,400,586.76
存货跌价准备	-	-
合计	8,512,330.09	8,400,586.76



附注28、营业外收支

项目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政府补贴收入	923,424.59	464,265.04	-	-
罚款收入	8,000.00	-	-	-
罚款支出	-	-	-	-
捐赠支出	-	-	155,000.00	133,000.00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	-	-	-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1,455.00	-
诉讼赔偿支出	-	-	-	-
其他	557,204.61	38,116.90	70,000.10	4,037.06
合计	1,488,629.20	502,381.94	226,455.10	137,037.06

附注29、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计提所得税费用	2,446,232.32	4,176,967.99
递延所得税	-	-
合计	2,446,232.32	4,176,967.99

附注3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001,17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00,586.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7,014.86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减收益）	1,038,402.96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1,939.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5,432,504.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895,786.61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945.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924,257.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2,271,612.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47,354.79

附注31、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或对外承诺事项。

附注3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33、诉讼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3227XX



名称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志春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竹子林益华综合楼B栋二楼A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等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261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志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竹子林益华综合楼B栋三楼

A1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0]6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11月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6.2、2023 年财务申报表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4. 现金流量表	7
5. 会计报表附注	8-23
三、本所的营业执照及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YH8DSYW7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A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益华综合楼 B 栋三楼 A12 室
电话：0755-82871697 13510849986 传真：0755-83526056

深佳泰审字[2024]05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对在某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



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95,583,329.32	152,271,61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应收票据		5,755,867.20	5,090,393.48
应收账款	8	563,637,628.35	680,148,124.97
预付款项	9	51,577,300.04	49,260,906.52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	51,629,030.32	50,761,019.89
存 货	11	2,753,129.87	3,099,44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638.73	2,638.73
流动资产合计		775,938,923.83	945,634,137.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2	15,000,000.00	1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3	8,363,306.77	13,663,606.0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	48,287.35	470,27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11,594.12	31,633,884.28
资产总计		799,350,517.95	977,268,021.78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	60,000,000.00	9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994,180.55	5,180,530.51
应付账款	16	223,011,397.19	342,360,829.87
预收款项	17	118,316,302.91	123,838,807.43
应付职工薪酬	18	4,496,365.43	5,584,193.72
应交税费	19	5,469,543.50	3,759,994.0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0	39,436,881.30	41,342,00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02.13	-
流动负债合计		460,724,973.01	617,066,35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60,724,973.01	617,066,357.32
股东权益：			
股本	21	63,146,067.00	63,146,067.00
资本公积	22	8,053,933.00	8,053,933.00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23	29,640,951.86	31,669,070.47
未分配利润	24	237,784,593.08	257,332,593.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8,625,544.94	360,201,664.46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338,625,544.94	360,201,664.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99,350,517.95	977,268,021.78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	1,381,089,864.41	1,438,960,186.07
减: 营业成本	25	1,260,935,046.21	1,310,262,303.68
税金及附加	26	4,791,282.44	5,727,125.80
销售费用		-	104.00
管理费用		69,133,210.11	74,354,910.65
其中: 研发费用		43,065,518.71	46,593,495.20
财务费用	27	216,747.47	2,357,427.73
资产减值损失	28	8,345,421.65	8,512,330.0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7,668,156.53	37,745,984.12
加: 营业外收入	29	1,387,480.30	1,488,629.20
减: 营业外支出	29	8,745.03	226,455.1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39,046,891.80	39,008,158.22
减: 所得税费用	30	2,392,329.36	2,446,232.32
四、净利润		36,654,562.44	36,561,925.90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146,007.00	8,053,853.00	-	29,600,951.85	-	277,794,533.08	-	328,625,544.94	29,615,000.70	-	224,659,977.98	-	355,375,31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会计科目变更影响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14,103.02	14,103.02	14,103.02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63,146,007.00	8,053,853.00	-	29,600,951.85	-	277,794,533.08	-	328,625,544.94	29,615,000.70	-	224,659,977.98	-	355,375,318.07
三、本年年末所有者权益(减少以“-”号填列)	-	-	-	2,028,118.61	-	2,028,118.61	-	2,028,118.61	-	-	-	-	-
(一)净利润	-	-	-	2,028,118.61	-	2,028,118.61	-	2,028,118.61	-	-	-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上述(一)至(二)小计	-	-	-	2,028,118.61	-	2,028,118.61	-	2,028,118.61	-	-	-	-	-
(四)利润分配(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融企业适用)	-	-	-	-	-	-	-	-	-	-	-	-	-
3.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其中:国有(或企业)股东的股利(应付股利、应付)	-	-	-	-	-	-	-	-	-	-	-	-	-
普通股股利	-	-	-	-	-	-	-	-	-	-	-	-	-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146,007.00	8,053,853.00	-	31,629,070.47	-	277,794,533.08	-	328,625,544.94	29,615,000.70	-	224,659,977.98	-	355,375,318.07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9,544,689.04	1,423,511,948.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616.02	147,509.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11,404.67	137,397,837.41
现金流入小计	1,489,548,709.73	1,561,057,294.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7,024,584.61	1,265,079,98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77,347.22	45,361,27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53,075.93	35,616,080.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772,526.86	165,565,627.37
现金流出小计	1,488,927,534.62	1,511,622,96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175.11	49,434,32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7,000,000.00	3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56,82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2,365.00	1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197,759,187.57	365,000,1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3,609.20	6,555,095.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7,000,000.00	3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95,498.5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10,009,107.72	374,055,09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9,920.15	-9,054,93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9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9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496,636.47	6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007,972.20	18,691,111.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28,504,608.67	80,691,11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04,608.67	16,308,88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33,353.71	56,688,282.7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716,683.03	95,583,32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83,329.32	152,271,612.07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1987年03月13日成立, 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6314.6067万元, 实收资本6314.6067万元。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2) 公司所处行业: 建筑安装行业。

(3) 经营范围为: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及以上工程的上门维修、上门维护及上门保养; 消防器材制造(执照另办); 消防设备销售; 系统设备检测; 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和设计; 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 房屋租赁。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评估咨询。

附注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本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年末合并数包括本公司总部及本下辖的佛山、广州、中山、阳江、上海、东莞、北京、江西、安徽、南京、惠州、海南、吉安等13家分公司2023年末的财务数据; 年初数包括本公司总部及下辖的佛山、广州、中山、阳江、上海、东莞、北京、江西、安徽、南京、惠州、海南、吉安等13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数据。本次合并会计报表未合并本公司下属的子公司会计报表。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期间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经本公司管理当局批准报出。本公司编制的本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情况、经营状况及现金流量。

附注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 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 企业会计准则有特别规定的, 在保证所确

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表计算得出。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本位币。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并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8)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金融工具划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应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方法：

i、公司按照取得或承担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目的、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以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ii、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iii、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v、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v、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i、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能可靠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ii、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应收款项：a、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b、坏账确认标准为：(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c、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d、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存货的分类：主要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计价方法：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算，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结转其成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按个别投资项目计提。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按固定资产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率，分类别确定折旧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公司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或由于技术进步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或虽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或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及其它实质上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2)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与工程有关的借款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其后发生的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年末公司对单项在建工程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存在下列情形的在建工程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初始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

该资产的其他支出。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后续计量：公司期末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折旧或摊销：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减值的处理：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计价：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帐价值。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的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当存在以下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①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6）借款费用的确认与计量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本公司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8)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本公司在销售的商品同时满足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本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确认的条件：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时计入递延收益，在确认费用或损失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将已记的金额转回。

(21)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15%。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对于两者之间的差额区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5：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 税 项 目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工程服务收入	增值税	3%、9%	
应缴流转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缴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流转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已获取“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已在主管税务机关进行备案登记，可依法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征收率为15%。本公司所属分公司按所在地企业所得税率政策进行计缴。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6:关联方及交易

(1) 关联方名称及其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深圳市长田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关联方交易内容:

核算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材料采购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50,944,662.20
产品销售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361,011.06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1,46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4,885,028.27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3,115,000.00

附注7: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2,119,217.44	1,935,271.14
银行存款	93,464,111.88	145,155,810.42
其他货币资金	-	5,180,530.51
合计	95,583,329.32	152,271,612.07

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银行存款存在质押的款项计有: 0.00元。

附注8: 应收账款

账龄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374,776,075.20	61.05%	-	426,836,079.01	57.94%	-
一至二年	121,110,969.89	19.73%	-	114,601,453.92	15.56%	-
二至三年	38,944,659.98	6.34%	389,446.60	84,642,592.57	11.49%	-
三年以上	79,032,867.99	12.87%	49,837,498.11	110,612,558.76	15.01%	56,544,559.29
合计	613,864,573.06	100.00%	50,226,944.71	736,692,684.26	100.00%	56,544,559.29

附注9: 预付款项

账龄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148,446.95	13.86%	6,740,292.31	13.68%
一至二年	42,130,882.32	81.68%	9,855,842.32	20.01%
二至三年	1,850,991.21	3.59%	30,366,800.26	61.64%
三年以上	446,979.56	0.87%	2,297,971.63	4.66%
合计	51,577,300.04	100.00%	49,260,906.52	100.00%

附注10: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3,964,303.88	6.40%	-	1,418,348.92	2.24%	-
一至二年	15,712,196.15	25.37%	-	1,615,599.50	2.55%	-
二至三年	12,615,028.27	20.37%	266,455.80	12,574,365.70	19.88%	-
三年以上	29,629,145.14	47.85%	10,025,187.32	47,639,064.40	75.32%	12,486,358.63
合 计	61,920,673.44	100.00%	10,291,643.12	63,247,378.52	100.00%	12,486,358.63

注: 关联单位内部往来未计提坏账准备。

附注11: 存货及跌价准备

项 目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58,115.74	-	731,743.22	-
工程施工	1,607,044.29	-	1,727,061.92	-
库存商品	287,969.84	-	640,636.70	-
合 计	2,753,129.87	-	3,099,441.84	-

附注12: 长期股权投资

(1) 股权投资明细

种 类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原值	减值准备			原值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	-	2,500,000.00	-	17,500,000.00	-
合 计	15,000,000.00	-	-	-	17,500,000.00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 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实际 出资额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减值准备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 限公司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0	-	7,500,000.00	-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 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合 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2,500,000.00	-	17,500,000.00	-

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附注13: 固定资产及折旧

	2022-12-31	增 加	减 少	2023-12-31
原值:				
房屋建筑物	8,398,726.37	5,890,873.21		14,289,599.58
机器设备	2,391,256.97			2,391,256.97
电子设备	2,650,762.11	154,594.72	38,126.87	2,767,229.96
运输工具	3,049,149.84	409,165.49		3,458,315.33
其他设备	102,207.00	100,462.08		202,669.08
合 计	16,592,102.29	6,555,095.50	38,126.87	23,109,070.92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833,433.44	337,378.06		2,170,811.50
机器设备	2,188,328.33	243,098.42		2,431,426.75
电子设备	2,377,344.83	390,706.46	36,511.87	2,731,539.42
运输工具	1,751,177.07	258,429.50		2,009,606.57
其他设备	78,511.85	23,568.83		102,080.68
合 计	8,228,795.52	1,253,181.27	36,511.87	9,445,464.92
固定资产净值	8,363,306.77			13,663,606.00

附注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3-12-31
装修费	48,287.35	421,990.93		470,278.28
合 计	48,287.35	421,990.93	-	470,278.28

附注15: 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中国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28,000,000.00	42,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12,000,000.00	25,000,000.00	12,000,000.00	25,0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2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97,000,000.00	62,000,000.00	95,000,000.00

注: 短期借款全部系信用借款。

附注16: 应付账款

账龄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4,280,793.22	46.76%	192,468,932.47	56.22%
一至二年	110,600,452.93	49.59%	43,840,858.32	12.81%
二至三年	4,691,059.54	2.10%	97,997,488.57	28.62%
三年以上	3,439,091.50	1.54%	8,053,550.51	2.35%
合计	223,011,397.19	100.00%	342,360,829.87	100.00%

附注17: 预收款项

账龄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6,216,653.23	39.06%	45,869,431.08	37.04%
一至二年	69,737,967.97	58.94%	21,007,878.52	16.96%
二至三年	844,227.13	0.71%	54,934,016.52	44.36%
三年以上	1,517,454.58	1.28%	2,027,481.31	1.64%
合计	118,316,302.91	100.00%	123,838,807.43	100.00%

附注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2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10,977.79	40,389,823.23	39,321,221.62	5,679,579.40
职工福利费	-	768,363.20	768,363.20	-
社会保险费	819.54	3,814,590.84	3,795,364.16	20,046.22
住房公积金	-115,431.90	571,717.40	571,717.40	-115,431.90
职工教育经费	-	213,417.57	213,417.57	-
工会经费	-	691,190.63	691,190.63	-
合计	4,496,365.43	46,449,102.87	45,361,274.58	5,584,193.72

附注19: 应交税费

税种	2022-12-31	2023-12-31
增值税	4,865,723.30	2,726,060.04
城建税	422.98	1,203.94
企业所得税	551,649.67	976,676.47
教育费附加		654.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6.53
印花税		40.05
个人所得税	51,747.55	54,922.18

合计	5,469,543.50	3,759,994.00
----	--------------	--------------

附注20：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22-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649,848.23	6.72%	6,130,248.95	14.83%
一至二年	36,687,033.07	93.03%	23,329,524.47	56.43%
二至三年	100,000.00	0.25%	11,782,228.37	28.50%
三年以上		0.00%	100,000.00	0.24%
合计	39,436,881.30	100.00%	41,342,001.79	100.00%

附注21：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原币	折人民币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0%	32,204,494.00	32,204,494.00
深圳市长田实业有限公司	26.83%	16,942,090.00	16,942,090.00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10.00%	6,314,607.00	6,314,607.00
罗国海	2.15%	1,357,640.50	1,357,640.50
罗国仲	2.15%	1,357,640.50	1,357,640.50
罗欢畅	2.15%	1,357,640.00	1,357,640.00
罗欢钟	2.15%	1,357,640.00	1,357,640.00
罗文广	2.01%	1,269,236.00	1,269,236.00
花文辉	1.56%	985,079.00	985,079.00
合计	100.00%	63,146,067.00	63,146,067.00

注：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验证，并出具亚会深验字[2011]第27号验资报告。

附注22：资本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资本溢价	8,053,933.00	-	-	8,053,933.00
合计	8,053,933.00	-	-	8,053,933.00

附注23：盈余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9,640,951.86	2,028,118.61		31,669,070.47
合计	29,640,951.86	2,028,118.61	-	31,669,070.47

附注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上年年末余额	224,559,917.88	237,784,593.08
调整数	1,594,855.99	14,193.62
本年年初余额	226,154,773.87	237,798,786.70
本年增加额	36,654,562.44	36,561,925.9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6,654,562.44	36,561,925.90
其他增加额	-	-
本年减少额	25,024,743.23	17,028,118.61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金	24,743.23	2,028,118.61
本年向股东分配利润	25,000,000.00	15,000,000.00
转增资本	-	-
本年年末余额	237,784,593.08	257,332,593.99

附注25：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消防装饰工程	1,381,089,864.41	1,438,960,186.07	1,260,935,046.21	1,310,262,303.68
合计	1,381,089,864.41	1,438,960,186.07	1,260,935,046.21	1,310,262,303.68

附注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城建税	2,169,033.06	2,720,226.79
教育费附加	958,426.81	1,179,204.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8,951.19	786,136.53
其他税费	1,024,871.38	1,041,557.93
合计	4,791,282.44	5,727,125.80

附注27：财务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支出	2,727,943.62	3,691,111.09
利息收入	-4,303,436.75	-1,216,917.04
银行手续费	1,843,453.42	-195,717.59
其他	-51,212.82	78,951.27
合计	216,747.47	2,357,427.73

附注2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坏账准备	8,345,421.65	8,512,330.09
存货跌价准备	-	-
合计	8,345,421.65	8,512,330.09

附注29：营业外收支

项目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补贴收入	1,287,015.16	923,424.59	-	-
罚款收入	49,750.00	8,000.00	-	-
罚款支出	-	-	444.87	-
捐赠支出	-	-	-	155,000.00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6,092.38	1,455.00
其他	50,715.14	557,204.61	2,207.78	70,000.10
合计	1,387,480.30	1,488,629.20	8,745.03	226,455.10

附注30：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计提所得税费用	2,392,329.36	2,446,232.32
合计	2,392,329.36	2,446,232.32

附注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654,562.44	36,561,925.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45,421.65	8,512,330.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1,617,487.04	1,253,181.27
无形资产摊销	152,333.34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97,687.4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6,092.38	1,45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216,747.47	2,357,427.73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346,311.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	-120,939,989.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118,088.28	121,341,686.4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8,420.05	49,434,329.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583,329.32	152,271,612.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5,716,683.03	95,583,329.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33,353.71	56,688,282.75

附注31: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或对外承诺事项。

附注3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33:诉讼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3227XX



名称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志春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竹子林益华综合楼B栋二楼A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6月30日前向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2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261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志春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竹子林益华综合楼B栋三楼
A1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0]6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11月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九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6.3、2022 年财务申报表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4. 现金流量表	7-8
5. 会计报表附注	9-23
三、本所的营业执照及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0NBSXRV0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A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益华综合楼 B 栋三楼 A12 室

电话：0755-82871697

13510849986

传真：0755-83526056

深佳泰审字[2023]072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对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



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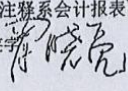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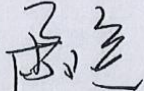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145,716,683.03	95,583,329.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应收票据		10,158,644.38	5,755,867.20
应收帐款	8	369,078,836.52	563,637,628.35
预付款项	9	49,954,887.82	51,577,300.0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	50,740,672.21	51,629,030.32
存 货	11	2,480,089.34	2,753,12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88,700.91	2,638.73
流动资产合计		633,418,514.21	775,938,923.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2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3	9,724,555.57	8,363,306.77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14	152,333.34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5	1,599,086.92	48,28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75,975.83	23,411,694.12
资产总计		659,894,490.04	799,350,617.95

(所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签字： 

财务负责人签字：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1-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65,000,000.00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9,994,180.55
应付账款	17	145,554,274.97	223,011,397.19
预收款项	18	87,104,571.59	118,316,302.91
应付职工薪酬	19	5,049,904.20	4,496,365.43
应交税费	20	3,058,891.98	5,469,543.5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1	28,750,528.63	39,436,88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302.13
流动负债合计		334,518,171.37	460,724,973.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34,518,171.37	460,724,973.01
股东权益：			
股本	22	63,146,067.00	63,146,067.00
资本公积	23	8,053,933.00	8,053,933.00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24	29,616,400.79	29,640,951.86
未分配利润	25	224,559,917.88	237,784,593.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5,376,318.67	338,625,544.94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325,376,318.67	338,625,544.9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9,894,490.04	799,350,517.95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签字：

曾晓亮

财务负责人签字：

张逸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	1,350,628,368.80	1,381,089,864.41
减: 营业成本	26	1,225,265,637.02	1,260,935,046.21
税金及附加	27	5,469,849.54	4,791,282.44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77,155,594.53	69,133,210.11
其中: 研发费用		46,589,346.59	43,065,518.71
财务费用	28	4,408,997.67	216,747.47
资产减值损失	29	7,790,001.93	8,345,421.6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0,538,288.11	37,668,156.53
加: 营业外收入	30	7,021,710.26	1,387,480.30
减: 营业外支出	30	21,118.77	8,745.0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37,538,879.60	39,046,891.80
减: 所得税费用	31	2,339,563.84	2,392,329.36
四、净利润		35,199,315.76	36,654,562.44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签字:



曾晓亮

财务负责人签字:

陈逸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1,158,236.88	1,329,544,689.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92,616.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94,329.50	159,811,404.67
现金流入小计	1,375,452,566.38	1,489,548,70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2,362,396.30	1,247,024,58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81,136.64	41,877,34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35,524.99	26,253,075.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8,246.37	173,772,526.86
现金流出小计	1,313,377,304.30	1,488,927,53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75,262.08	621,17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9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94,924.91	756,82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337,860.00	2,3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532,784.91	197,759,187.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4,800.55	113,609.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9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895,498.5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3,314,800.55	210,009,10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15.64	-12,249,920.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00,496,636.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303,299.09	28,007,972.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24,303,299.09	128,504,60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700.91	-38,504,60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89,947.35	-50,133,353.7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26,735.68	145,716,68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716,683.03	95,583,329.32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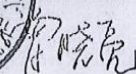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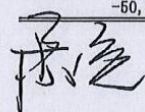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2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199,315.76	36,654,562.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90,001.93	8,345,421.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1,838.04	1,617,487.04
无形资产摊销	-	152,333.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7,271.76	1,697,687.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1,118.77	6,092.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4,408,997.67	216,747.47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613,825.59	273,040.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293,641.61	-192,666,784.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000,749.05	144,324,587.7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75,262.08	621,175.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716,683.03	95,583,329.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726,735.68	145,716,683.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89,947.35	-50,133,353.71

单位负责人签字：



财务负责人签字：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1987年03月13日成立, 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6314.6067万元, 实收资本6314.6067万元。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2) 公司所处行业: 建筑安装行业。

(3) 经营范围: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及以上工程的上门维修、上门维护及上门保养; 消防器材制造(执照另办); 消防设备销售; 系统设备检测; 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和设计; 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 房屋租赁。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评估咨询。

附注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本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年末合并数包括本公司总部及本下辖的佛山、广州、中山、阳江、上海、东莞、北京、江西、安徽、南京、惠州、海南、吉安等13家分公司2022年末的财务数据; 年初数包括本公司总部及下辖的佛山、广州、中山、阳江、上海、东莞、北京、江西、安徽、南京、惠州、厦门、海南、吉安等14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合并利润表上年数包括前述14家公司及新疆分公司2021年1-5月的财务数据; 本年度 厦门、新疆2分公司资产负债表年末数及利润表本年度数据未纳入本次合并会计报表, 因此, 本次合并会计报表各期数据不具有可比性。本次合并会计报表未合并本公司下属的子公司会计报表。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期间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经本公司管理当局批准报出。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情况、经营状况及现金流量。

附注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 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 企业会计准则有特别规定的, 在保证所确

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表计算得出。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本位币。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并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8)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金融工具划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应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方法：

i、公司按照取得或承担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目的、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以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ii、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iii、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v、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v、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i、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能可靠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ii、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应收款项：a、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b、坏账确认标准为：(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c、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d、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存货的分类：主要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计价方法：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算，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结转其成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按个别投资项目计提。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按固定资产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率，分类别确定折旧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公司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或由于技术进步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或虽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或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及其它实质上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2)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与工程有关的借款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其后发生的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年末公司对单项在建工程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存在下列情形的在建工程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初始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

该资产的其他支出。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后续计量：公司期末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折旧或摊销：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减值的处理：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计价：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帐价值。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的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当存在以下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①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6）借款费用的确认与计量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本公司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8)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本公司在销售的商品同时满足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本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确认的条件：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时计入递延收益，在确认费用或损失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将已记的金额转回。

(21)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15%。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对于两者之间的差额区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5： 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 税 项 目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工程服务收入	增值税	3%、9%	
应缴流转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缴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流转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已获取“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已在主管税务机关进行备案登记，可依法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征收率为15%。本公司所属分公司按所在地企业所得税率政策进行计缴。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6:关联方及交易

(1) 关联方名称及其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深圳市长田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关联方交易内容:

核算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材料采购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46,145,856.56
产品销售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40,5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333,750.00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1,46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4,885,028.27

附注7:货币资金

项目	2021-12-31	2022-12-31
库存现金	544,516.79	2,119,217.44
银行存款	145,172,166.24	93,464,111.88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45,716,683.03	95,583,329.32

注: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存款存在质押的款项计有:0.00元。

附注8:应收帐款

账龄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00,322,744.69	48.49%	9,706,140.15	374,776,075.20	61.05%	-
一至二年	193,595,885.76	46.87%	26,972,436.69	121,110,969.89	19.73%	-
二至三年	11,270,074.06	2.73%	3,381,022.22	38,944,659.98	6.34%	389,446.60
三年以上	7,899,462.14	1.91%	3,949,731.07	79,032,867.99	12.87%	49,837,498.11
合计	413,088,166.65	100.00%	44,009,330.13	613,864,573.06	100.00%	50,226,944.71

附注9: 预付帐款

账龄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2,239,979.74	44.52%	7,148,446.95	13.86%
一至二年	22,996,007.60	46.03%	42,130,882.32	81.68%
二至三年	1,884,557.40	3.77%	1,850,991.21	3.59%
三年以上	2,834,343.08	5.67%	446,979.56	0.87%

合计	49,954,887.82	100.00%	51,577,300.04	100.00%
----	---------------	---------	---------------	---------

附注10: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19,658,683.31	33.37%	817,523.56	3,964,303.88	6.40%	-
一至二年	29,682,228.00	50.39%	3,299,044.02	15,712,196.15	25.37%	-
二至三年	6,610,268.09	11.22%	1,983,080.43	12,615,028.27	20.37%	266,455.80
三年以上	2,953,328.86	5.01%	2,064,188.04	29,629,145.14	47.85%	10,025,187.32
合计	58,904,508.26	100.00%	8,163,836.05	61,920,673.44	100.00%	10,291,643.12

注: 关联单位内部往来未计提坏账准备。

附注11: 存货及跌价准备

项目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	-	858,115.74	-
工程施工	2,480,089.34	-	1,607,044.29	-
库存商品	-	-	287,969.84	-
合计	2,480,089.34	-	2,753,129.87	-

附注12: 长期股权投资

(1) 股权投资明细

种类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原值	减值准备			原值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
合计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额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减值准备
深圳市广安材料有限公司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	-	5,000,000.00	-
深圳市融信国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附注13: 固定资产及折旧

	2021-12-31	增 加	减 少	2022-12-31
原值:				
房屋建筑物	8,398,726.37			8,398,726.37
机器设备	2,391,256.97	5,248.50	5,248.50	2,391,256.97
电子设备	2,542,655.80	128,010.70	19,904.39	2,650,762.11
运输工具	3,151,795.36		102,645.52	3,049,149.84
其他设备	89,207.00	13,000.00		102,207.00
合 计	16,573,641.50	146,259.20	127,798.41	16,592,102.29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503,992.52	329,440.92		1,833,433.44
机器设备	1,885,471.79	308,105.04	5,248.50	2,188,328.33
电子设备	1,721,178.17	669,613.67	13,447.01	2,377,344.83
运输工具	1,535,374.52	309,038.97	93,236.42	1,751,177.07
其他设备	203,068.93	1,288.44	125,845.52	78,511.85
合 计	6,849,085.93	1,617,487.04	237,777.45	8,228,795.52
固定资产净值	9,724,555.57			8,363,306.77

附注14: 无形资产

项 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出额	本期摊销额	2022-12-31
金蝶K3软件	92,000.00	-	-	92,000.00	
CAD软件	40,000.00	-	-	40,000.00	
工程计价软件	20,333.34	-	-	20,333.34	
合 计	152,333.34	-	-	152,333.34	

附注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2-12-31
装修费	1,599,086.92	146,887.88	1,697,687.45	48,287.35
合 计	1,599,086.92	146,887.88	1,697,687.45	48,287.35

附注16: 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中国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20,000,000.00	28,000,000.00	20,000,000.00	28,000,000.00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5,000,000.00	12,000,000.00	25,000,000.00	12,0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2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	90,000,000.00	95,000,000.00	60,000,000.00

注：短期借款全部系信用借款。

附注17：应付帐款

账龄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4,280,844.30	71.64%	104,280,793.22	46.76%
一至二年	37,718,239.65	25.91%	110,600,452.93	49.59%
二至三年	1,613,741.15	1.11%	4,691,059.54	2.10%
三年以上	1,941,449.87	1.33%	3,439,091.50	1.54%
合计	145,554,274.97	100.00%	223,011,397.19	100.00%

附注18：预收帐款

账龄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6,094,265.17	64.40%	46,216,653.23	39.06%
一至二年	21,532,562.64	24.72%	69,737,967.97	58.94%
二至三年	3,940,875.60	4.52%	844,227.13	0.71%
三年以上	5,536,868.18	6.36%	1,517,454.58	1.28%
合计	87,104,571.59	100.00%	118,316,302.91	100.00%

附注1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2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49,904.20	36,618,805.70	37,057,732.11	4,610,977.79
职工福利费	-	58,605.37	58,605.37	-
社会保险费	-	3,548,252.26	3,547,432.72	819.54
住房公积金	-	504,355.92	619,787.82	-115,431.90
职工教育经费	-	593,789.20	593,789.20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其他	-	-	-	-
合计	5,049,904.20	41,323,808.45	41,877,347.22	4,496,365.43

附注20：应交税费

税种	2021-12-31	2022-12-31
增值税	1,960,734.77	4,865,723.30
城建税	155,835.45	422.98
企业所得税	831,010.73	551,649.67

教育费附加	66,786.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印花稅		
个人所得税	-	51,747.55
其他	44,524.41	
合计	3,058,891.98	5,469,543.50

附注2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1-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739,697.57	33.88%	2,649,848.23	6.72%
一至二年	16,455,576.57	57.24%	36,687,033.07	93.03%
二至三年	178,717.46	0.62%	100,000.00	0.25%
三年以上	2,376,537.03	8.27%	-	0.00%
合计	28,750,528.63	100.00%	39,436,881.30	100.00%

附注22: 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原 币	折人民币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0%	32,204,494.00	32,204,494.00
深圳市长田实业有限公司	26.83%	16,942,090.00	16,942,090.00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10.00%	6,314,607.00	6,314,607.00
罗烈亮	4.30%	2,715,281.00	2,715,281.00
罗欢畅	2.15%	1,357,640.00	1,357,640.00
罗欢钟	2.15%	1,357,640.00	1,357,640.00
罗文广	2.01%	1,269,236.00	1,269,236.00
花文辉	1.56%	985,079.00	985,079.00
合计	100.00%	63,146,067.00	63,146,067.00

注: 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验证, 并出具亚会深验字[2011]第27号验资报告。

附注23: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资本溢价	8,053,933.00	-	-	8,053,933.00
合计	8,053,933.00	-	-	8,053,933.00

附注24: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9,616,400.79	24,743.23	192.16	29,640,951.86
合计	29,616,400.79	24,743.23	192.16	29,640,951.86

附注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12-31	2022-12-31
上年年末余额	210,509,015.80	224,559,917.88
调整数	2,371,517.90	1,594,855.99
本年年初余额	212,880,533.70	226,154,773.87
本年增加额	35,199,315.76	36,654,562.44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35,199,315.76	36,654,562.44
其他增加额	-	-
本年减少额	23,519,931.58	25,024,743.23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金	3,519,931.58	24,743.23
本年向股东分配利润	20,000,000.00	25,000,000.00
转增资本	-	-
本年年末余额	224,559,917.88	237,784,593.08

附注26: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消防装饰工程	1,350,628,368.80	1,381,089,864.41	1,225,265,637.02	1,260,935,046.21
合计	1,350,628,368.80	1,381,089,864.41	1,225,265,637.02	1,260,935,046.21

附注2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城建税	2,541,430.94	2,169,033.06
教育费附加	1,107,161.39	958,426.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8,951.19
其他税费	1,821,257.21	1,024,871.38
合计	5,469,849.54	4,791,282.44

附注2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4,295,864.47	2,727,943.62
利息收入	-2,194,924.91	-4,303,436.75
银行手续费	2,308,058.11	1,843,453.42
其他	-	-51,212.82
合计	4,408,997.67	216,747.47

附注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坏账准备	7,790,001.93	8,345,421.65
存货跌价准备	-	-
合计	7,790,001.93	8,345,421.65

附注30: 营业外收支

项目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贴收入	6,379,000.00	1,287,015.16	-	-
罚款收入	-	49,750.00	-	-
罚款支出	-	-	-	444.87
赞助支出	-	-	-	-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	6,092.38
诉讼赔偿支出	-	-	-	-
其他	642,710.26	50,715.14	21,118.77	2,207.78
合计	7,021,710.26	1,387,480.30	21,118.77	8,745.03

附注3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计提所得税费用	2,339,563.84	2,392,329.36
合计	2,339,563.84	2,392,329.36

附注32: 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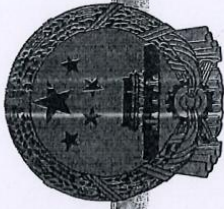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或对外承诺事项。

附注3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34: 诉讼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3227XK



名称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志春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竹子林益华综合楼B栋三楼A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为：www.gsxt.gov.cn。
3. 本类商事主体应当在年度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依法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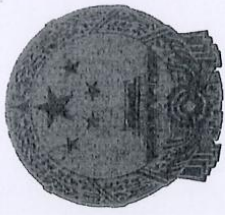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261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志春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竹子林益华综合楼B栋三楼



A1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0]6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11月1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九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7、近3年（2022-2024）纳税证明

7.1、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1756号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9,351.77	0
2	企业所得税	8,470,892.47	0
3	印花税	541,301.86	0
4	教育费附加	634,007.93	0
5	增值税	21,133,596.7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22,671.9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1,076.38	0
8	其他收入	736,588.43	0
9	车辆购置税	4,513.27	0
	合计	33,554,000.86	0
	其中,自缴税款	31,629,656.1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2,775,567.7元,2022年2,806,364.23元,2023年7,030,130.85元,2024年20,941,938.0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030804150460



7.2、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497702号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44.2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5,325.03	0
3	企业所得税	960,412.8	0
4	印花税	920,569.92	0
5	教育费附加	855,139.3	0
6	增值税	28,504,643.54	0
7	房产税	110,448.33	0
8	契税	135,988.77	0
9	地方教育附加	570,092.87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6,225.72	0
11	其他收入	691,190.63	0
12	车辆购置税	33,265.49	0
	合计	34,897,846.62	0
	其中,自缴税款	32,665,198.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6,967,265.27元,2023年27,930,581.3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4月1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4191822388741



7.3、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48562号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70.9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6,610.25	0
3	企业所得税	1,445,478.48	0
4	印花税	900,990.39	0
5	教育费附加	602,832.94	0
6	增值税	20,094,432.08	0
7	房产税	51,708.4	0
8	地方教育附加	401,888.6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8,955.43	0
10	其他收入	644,660.82	0
11	车辆购置税	6,824.78	0
合计		25,674,853.17	0
其中, 自缴税款		23,906,515.3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1,200元, 2019年6,300元, 2020年75,000元, 2021年3,582,495.97元, 2022年22,009,857.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03724057040



目 录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73
2、 关键岗位承诺函.....	275
3、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276
4、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278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六、其它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大厦项目零星工程（标段二）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贵方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李伟忠

日期：2026年5月20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 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 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 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6年05月20日

2、关键岗位承诺函

2、关键岗位承诺函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零星工程（标段二） 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 1、项目管理团队关键人员必须专职，从开工至交付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
- 2、我司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通知雇主的，我司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3、如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需要更换关键人员，我司将书面通知雇主，经雇主同意后方可更换，我司确认不因此免除违约责任；新人员（至少提供2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雇主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或到场后工作移交未完成前，申请更换的关键人员不得离岗，否则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 4、关键管理人员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离开现场1天（含1天）以上需经雇主同意，若擅自离开现场我司将承担违约责任。
- 5、更换项目团队关键管理人员，我司须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雇主并获得雇主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雇主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团队人员提出更换，接雇主书面通知后新成员7天内必须通过面试到岗。
- 6、现场将配备足够的现场管理人员，如果现场管理人员明显不足，影响到现场的正常施工，接到雇主通知后3天内我司须将增补人员派驻到岗。

承 诺 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常晓亮（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6年05月20日

3、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3、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雇主）
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代建人）

有关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零星工程（标段二）（以下简称‘本工程’），由我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承包人’）承建，特向雇主及代建人作出如下承诺：

我司承诺如下：

1. 我司遵守合同约定或雇主及代建人下发的《乙供物资管理制度》，按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参数等要求提前组织，提供样板实物、技术规格说明书以及有效的生产企业资信证明文件；并提供一式四份实物样板（需提供样板的材料设备种类及样板份数根据业主/代建要求执行）作为封样用，分别存放于雇主、代建人、监理人及我司处；样板验收未通过的，我司负责另行组织直到通过为止。
2. 由我司负责供应的物资，我司提前提供技术方案，明确所用材料的品牌、型号和使用部位，提供实物样板和有效的企业资信证明文件报监理人、雇主及代建人审批。如需组织考察，我司提前组织考察。考察合格后，我司负责填报《乙供材料设备送审表》供雇主及代建人审批。
3. 我司将于本项目办公区域设置样板陈列间，用于存放经验收合格并封样的样板，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确保样板验收单、出/入库台帐登记等资料及时登记并保存完好；
4. 物资审批通过后，我司确保不进行更换。若因特殊原因必须更换，我司将另报雇主、代建人审批通过，重新组织材料样板封样，按照合同变更流程批准后，再进行采购。
5. 材料设备进场前，我司负责通知监理人，并填报《工程材料设备报审表》。
6. 若我司供应的物资需现场见证送检的，由我司送检，监理人见证取样，检验所需费用由我司承担；并选择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其中一家作为物资送检检测单位。若所需检测项目上述厂家均不能检测，我司将提前上报满足资质要求的检测单位报审，经雇主、代建人审核通过后作为增补物资送检检测单位。
7. 对重要材料、构件、设备、设施等物资，必要时，雇主、代建人组织监理、顾问等相关人员到工厂进行考察、驻厂（场）监造检查和出厂验收。考察、驻厂（场）监造检查及出厂验收团队人员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司承担。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续上）

我司承诺如下（续上）：

8. 如我司已进场但未使用的材料质量不合格，我司承诺无条件退场并承担质量鉴定及返工的一切损失和责任，按指令逾期不退场的，每延期一天，按1万元-5万元/日历天支付违约金。
9. 如我司将未经报审或不合格材料或未经工程师认可的材料用于工程施工，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偷工减料、掺杂使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利用产品标识进行质量欺诈，一经查实，我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包含返工在内的一切工期及费用上的损失，并承担对应材料金额30%的违约金，以及负责支付质量鉴定的相关费用；如查实前述行为为故意行为，将承担对应材料金额50%的违约金。
10. 若我司拒绝执行按合同约定品牌采购材料，则雇主有权选择自行供应相关材料或设备，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司承担，并由我司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该部分材料或设备实际采购价格的20%，并同时承担工期延误的责任。

合同内有关我司的责任及义务将不会因本承诺书内容而得到任何免除或有所限制，与原合同有矛盾的，以较严格者为准。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常晓亮

日期：2026年 05 月 20 日

4、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零星工程（标段二）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曾晓亮
	身份证号	362101197510220650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长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6.83%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10% 罗国仲：2.15% 罗欢钟：2.15% 罗欢畅：2.5% 罗国海：2.5% 罗文广：2.01% 花文辉：1.56%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曾晓亮

2026年 05 月 20 日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罗国海	135.764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文广	126.023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欢畅	135.764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花文辉	98.5078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欢钟	135.764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国中	135.764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长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94.20899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信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0.44942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连方投资有限公司	631.46067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2026年05月12日16:5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6786
注册号：	44030110288559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法定代表人：	曾晓亮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314.606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7-03-1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1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5月12日16:7:1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